

 辽宁振兴银行  
NewUp Bank of Liaoning

20



23

辽宁振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报告

兴生活 兴生态

# TABLE OF CONTENTS

## 目录

重要提示 .....	02
致辞 .....	03
<hr/>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	04
第二节 党的建设 .....	08
第三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指标 .....	10
第四节 经营情况分析 .....	12
第五节 公司治理 .....	20
第六节 股本结构与股东情况 .....	26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	29
第八节 社会责任报告 .....	34
第九节 重要事项 .....	37
第十节 财务报告及附注 .....	39



# IMPORTANT NOTES

## 重要提示

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年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行董事长文远华先生、行长王峰先生及首席财务官叶逢海先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行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3月29日审议通过了本年度报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中国现行审计准则对本行编制的2023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023

# SPEECH

## 致辞

金龙昂首出东海，玉兔辞岁回月宫。

过去的一年，振兴人迈着勇毅前行、无畏困难的脚步，勇敢地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过去的一年，我们让社会各界看到了，“振兴”是一家立足辽沈、特点鲜明、韧劲儿十足的银行！

这是坚定信念的一年。我们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引领，作为振兴辽沈大地的“先锋队”之一，深入贯彻了“聚焦·深耕”的管理目标；坚定明确了“普惠、自营、本地、创新”的发展方向；积极构建了“数字化的金融场景零售银行”的发展愿景；努力增强了“立足本地、聚焦普惠”的使命担当，实现了发展规划的圆满收官。

这是培元固本的一年。我们持续夯实公司治理基础，营造“以客户为先、以奋斗者为本、以高绩效为根”的企业文化氛围，加快数字化转型的步伐，优化完善了“项目制”管理体系，完成了电销体系、客运体系、智能催收等基础能力的建设。我们实现了资产分发业务从0到1的跨越，历史的不良资产也得到了有效处置。我们的各项合规性指标均优于监管要求，我们的资本运用、盈利能力、资产负债结构、资产质量仍保持较高水平。

这是自我提升的一年。我们通过持续提升本地业务占比、推出多款特色化的信贷和存款产品等方式，努力提升社会影响力和品牌价值。我们入选了“沈阳市优秀民营企业名单”“非上市银行ESG综合表现TOP20榜单”、荣登“2023年辽宁省品牌价值评价榜”、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获得的同业授信额度首次突破100亿元！

征途回望千山远，前路放眼万木春。美好的愿景离不开我们一以贯之地践行“奋斗者文化”。2024年，我们肩负的责任更加重大、任务更加艰巨。

新的一年，我们要深入贯彻落实中央金融工作会议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我们要把“成为一家健康良好的民营银行”作为长期奋斗目标，持续“聚焦·深耕”，坚持“特色化”的经营理念，将“合规经营、稳健发展”作为年度任务，努力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新的一年，我们要牢牢掌握稳中求进的工作基调，不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提升自主风险控制能力和不良资产清收能力，探索市场化手段化解不良资产风险，加强内控管理机制建设，严守流动性风险底线，严控财关、人关和不良资产关，强化科技、风控、自主清收等基础核心能力。

新的一年，我们要坚持普惠发展定位，秉承“高效、快捷、灵活”的服务理念，聚焦客户需求，深耕客户体验，始终将助力辽沈经济发展为己任，持续加大对本地实体经济的支持力度，加快自主能力建设，加大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力度，优化金融服务质量和效率，不断提升“兴生活 兴生态”的品牌含金量。

志之所趋，无远勿届，穷山距海，不能限也！方向既明，我们何惧路险？时间忠诚地记录着奋斗者的脚步，蹄疾步稳，方以致远！我们要将监管对于合规经营的要求根植于心，践之于行，牢记股东对于稳健发展的嘱托，不辜负社会各界对我们的支持和信赖。

龙翔万里，乘风而上。2024年，愿全体振兴人怀揣着“而今迈步从头越”的豪情，迎接新时代，踏上新征程，凝心聚力，不负众望，全面达成2024年经营目标！

董事长：文远华

行长：王峰



#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 一、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辽宁振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辽宁振兴银行
英文名称	NewUp Bank of Liaoning Co., Ltd.
注册资本	人民币20亿元
法定代表人	文远华
注册地址	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北站路61号
邮编	110013
成立时间	2017年9月28日

### 业务范围

- |                      |                           |
|----------------------|---------------------------|
| (一) 吸收人民币存款          | (八) 从事同业拆借                |
| (二) 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人民币贷款  | (九) 从事借记卡业务               |
| (三) 办理国内结算           | (十) 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            |
| (四) 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        | (十一) 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        |
| (五) 发行金融债券           | (十二) 提供保管箱服务              |
| (六) 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 | (十三) 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
| (七) 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      |                           |

客服及投诉电话	4001757999
刊登年度报告互联网网址	www.newupbank.com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本行董事会办公室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	B1661H2210100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100MA0UJB8F1X
登记机关	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股权托管机构	辽宁股权登记托管服务有限公司
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NewUp Bank  
 of  
 Liaoning

# REPORT ANNUAL

## 二、公司简介

辽宁振兴银行系辽宁省首家民营银行，总行所在地位于沈阳金融商贸开发区，注册资本人民币20亿元，由沈阳荣盛中天实业有限公司、沈阳天新浩科技有限公司、沈阳启源工业泵研究所有限公司、沈阳智通融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和沈阳金联邦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五家股东共同发起设立。本行于2016年12月19日获得筹建批复，2017年9月27日获得开业批复，2017年9月28日注册成立，2017年11月24日正式开业。

## 三、发展战略

辽宁振兴银行始终以助推辽宁经济振兴为己任，遵循民营银行差异化定位的政策要求，顺应金融行业数字化转型的大趋势，努力践行普惠金融的使命和责任，通过加强党建引领、优化公司治理、强化风险防控、坚守合规底线等措施，确保健康发展、行稳致远。

报告期内，本行以“聚焦·深耕”为年度管理目标；以“普惠、自营、本地、创新”为方向；以“数字化的金融场景零售银行”为愿景，坚持以合规促可持续发展，专注于提升业务聚焦度、深耕核心产品竞争力，持续优化项目制管理体系，大力推动数字化转型，积极营造奋斗者文化氛围，努力达成各项规划和经营目标。



## 四、年度大事记

### 2023年3月

第二代  
央行内部(企业)  
评级系统成功上线  
也是辽宁省  
首家上线的金融机构



### 2023年6月

成功获批中国建设银行  
同业授信额度20亿元  
是本行开业以来获批额度  
最高的金融机构同业授信



### 2023年8月

本行智能客户服务中心  
正式启用



### 2023年10月

本行获评  
2023年度主体长期信用  
等级为AA  
评级展望为稳定



## 五、荣誉与奖项

### 2023年3月

沈阳市委市政府  
通报表扬  
辽宁振兴银行等  
沈阳市优秀民营企业



### 2023年8月

“2023银行业  
ESG发展论坛”召开  
本行入选“非上市银行  
ESG综合表现  
TOP20榜单”



### 2023年9月

本行荣登  
“2023年辽宁省  
品牌价值评价榜”  
企业品牌价值  
获评为4.77亿元







## 第二节 党的建设

报告期内，辽宁振兴银行党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推进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工作，认真落实中央、省、市、区重大决策部署，强化党建主体意识，积极发挥党建核心作用，全面落实党的组织生活制度，开展党员教育和管理，把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贯穿公司治理的全过程。

## 一、全面推进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工作

本行党委高度重视、精心部署主题教育工作，第一时间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精神和中央、省、市、区委部署要求，严格按照主题教育“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十二字方针，通过聚焦学习原文原著、检视整改存在问题、大兴调查研究之风、党委委员、支部书记宣讲党课等形式，不断推动主题教育在本行走深走实，确保主题教育取得实效，并将开展主题教育成果转化为推动辽宁振兴银行稳健发展的强大引领力、凝聚力和战斗力。

## 二、充分发挥党委在经营管理中的核心作用

本行党委将党建工作纳入公司章程，切实发挥“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核心作用，严格落实党委成员与高级管理层“双向进入、交叉任职”的机制，扎扎实实党委会议事规则，及时传达学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以及上级党组织的有关决议、指示，积极学习监管部门对商业银行党建工作的要求。报告期内，本行党委修订了《辽宁振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党委重大经营管理事项清单》，凡涉及重大事项决策、重要人事任免、重大项目投资安排、大额资金使用等“三重一大”事项都必须经过党委会前置审议。2023年度，本行共召开党委会54次，前置审议议案210项，听取报告50余项，党委政治核心作用得到了充分发挥。

## 三、加强党的组织建设，强化党员教育和管理

本行党委坚持人才强企、人才兴企，将全行党员干部合理分配到3个党支部中，将各支部建设管理与全行内部管理相结合，银行高管人员、中层干部、普通员工中党员占比为86%、50%、30%，实现关键岗位有党员，项目攻关靠党员的人才创新发展模式。进一步加强组织队伍建设，做好党员发展工作，发展党员坚持高标准，严要求，确保党员队伍整体素质。报告期内在优秀员工中共发展了3名入党积极分子、接收了2名预备党员，1名预备党员按期转为正式党员。

## 四、创新开展多元化的党建活动，持续夯实思想保障力

报告期内，本行党委开展了丰富多彩的党建活动。一是通过关键节日、关键人群、关键事件组织系列主题党日活动。7月，开展了“丹东红色之旅”主题党日研学活动；8月，开展了“扬清廉之风，筑反腐防线”主题党日研学活动，丰富了党员干部的精神文化生活。二是积极开展履行社会责任，树立企业正面形象的系列活动。1月，与上级党委共同开展了“解民忧、纾民困、暖民心”两邻大走访活动；5月，举办“青春有你，志愿同行”学雷锋环保志愿活动；12月，开展了“情暖学子，与爱同行”助学捐赠活动等。本行党委通过多元化的党建活动，通过线下与线上相结合的党员教育培训方式，不断提高广大党员干部党性修养，在具体活动中引导党员坚定理想信念，持续加强党员党性观念和宗旨意识，切实提升全体党员对增强贯彻落实各项党的政策和本行制度的自觉性和坚定性。



## 第三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b>经营业绩</b>			
营业收入	74,472	83,605	(9,133)
业务及管理费	28,223	28,449	(226)
资产减值损失	30,316	42,074	(11,758)
营业利润	12,608	12,245	363
利润总额	12,646	11,932	714
净利润	10,664	10,320	3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45,225	(305,773)	350,998
<b>每股计(元/股)</b>			
基本每股收益	0.05	0.05	0.0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23	(1.53)	1.76
每股净资产	1.06	1.00	0.06
<b>财务比率</b>			
资产收益率	0.38%	0.39%	-0.01个百分点
资本收益率	5.17%	5.27%	-0.10个百分点
净利差	2.52%	2.93%	-0.41个百分点
净息差	2.88%	3.32%	-0.44个百分点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年	2022年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b>规模指标</b>			
资产总额	2,957,728	2,671,178	286,550
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	1,903,762	1,867,879	35,883
减:贷款损失准备	41,157	39,367	1,790
负债总额	2,746,199	2,470,339	275,860
客户存款总额	2,277,845	2,035,143	242,702
股东权益	211,529	200,839	10,690
股本	200,000	200,000	0
<b>资产质量指标</b>			
不良贷款率	1.14%	1.17%	-0.03个百分点
拨备覆盖率	188.94%	180.76%	8.18个百分点
贷款拨备比例	2.51%	2.11%	0.40个百分点
<b>资本充足率指标和杠杆率指标</b>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1.31%	11.46%	-0.15个百分点
一级资本充足率	11.31%	11.46%	-0.15个百分点
资本充足率	12.38%	12.48%	-0.10个百分点
杠杆率	6.48%	7.12%	-0.64个百分点
其中:一级资本净额	206,057	196,547	9,510
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	2,762,699	2,666,919	95,780



## 第四节 经营情况分析

2023年是《辽宁振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年发展规划(2019-2023)》的收官之年。报告期内,本行深入贯彻“聚焦·深耕”的管理目标,始终对标监管标准,坚持“特色化”的经营理念,在合规经营、稳健发展的基础上,积极强化自主能力和自有渠道建设,不断提升行业竞争能力,全行业务发展能力、科技支撑能力、风险管理能力、支持保障能力均得到了有效的发展和突破。

## 一、主要经营情况概述

### 经营规模稳步提升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资产规模达295.77亿元,比年初增加28.65亿元,增幅10.73%;各项贷款190.38亿元,比年初增加3.59亿元,增幅1.92%;吸收存款227.78亿元,比年初增加24.27亿元,增幅11.93%

### 经营效益稳定向好

报告期内,本行实现营业收入7.45亿元,较去年减少0.91亿元,减幅10.92%;净利润1.07亿元,较去年增加0.03亿元,增幅3.34%。

### 资产质量稳定可控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不良贷款余额2.18亿元,不良率1.14%,拨备覆盖率188.94%,拨备覆盖水平充足,风险抵补能力保持稳定。

### 监管指标持续达标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资本充足率12.38%,贷款总拨备率2.51%,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278.64%,杠杆率6.48%,各项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

### 普惠金融稳步发展

本行始终坚持民营银行初心,聚焦“小微、三农、社区”等普惠客群,深耕普惠小微金融产品,深挖有效融资需求,制定个性化服务方案,提升民营小微企业金融服务便捷性和可获得性。截至报告期末,本地普惠小微企业贷款余额实现全年增长为54.88%,新增服务本地普惠型小微企业8,178户。

### 自营业务带动明显

本行持续优化自营业务体系,巩固自主品牌地位,借助创新贷款产品如“兴企贷”和“兴惠贷”等,全面提升本行自营贷款业务的运营效率和客户吸引力。截至报告期末,“兴企贷”产品余额超16亿元,“兴惠贷”产品余额超4亿元,本行自营贷款余额76.27亿元,较年初增加9.41亿元,增幅达到14.07%。

### 聚焦数字化转型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推进大数据、人工智能、云计算等技术运用,遵循“小额、分散、高效、普惠”的基本原则,持续打造“兴生活·兴生态”品牌,完成“兴一贷·建e贷”产品的线上化改造,优化“银联兴生活”“辽通宝”“兴一贷·消费贷”“兴企贷”等多项产品,新增建设并投产“兴星贷”等自营场景业务。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线上线下全渠道全口径客户总数达1,255.6万户,较去年同期增加265.68余万户,客户数量稳步增长。

## 二、风险管理情况

### 全面风险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在健全的公司治理架构下,由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各业务及管理部门和全体员工承担并履行相应风险管理职责,持续对各类风险进行有效的识别、评估、监测、报告和控制。同时,本行设定与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相适宜的风险偏好指标,以实现各类主要风险的有效管理,对风险偏好指标进行月度分析和监测,以保障全面风险管理各项指标管控的有效性。

本行通过风险管理制度建设、风险管理组织架构搭建、风险管理偏好指标监测等各类全面风险管理机制及举措,已将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流动性风险、信息科技风险、声誉风险等银行面临的主要风险纳入本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持续打磨与本行内部治理机制相适应的风险管理措施,实现本行各类风险可控,确保本行持续稳健发展。

### 信用风险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遵循稳健的风险偏好,资产质量总体平稳,不良贷款率持续降低。2023年作为本行的五年规划收官之年及数字化转型三年行动的开局之年,围绕着“聚焦·深耕”的年度管理目标,本行采取积极有效的主动风险管理措施,通过风险管理制度建设、风险偏好指标监测、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金融资产风险分类规范、授信审批机制优化等风险管理机制及举措,不断完善信用风险管理的全面性与精细化,在有效防控风险的基础上,实现全行业务的健康良性发展。

一是稳步推进信用风险管理制度体系和机制建设。结合业务风控和发展的需求,全年梳理并修订了40余项风险管理制度。

二是深入推进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实现监管合规和增强风险抵补能力。

三是不断强化资产类合作机构的准入和持续管理机制,建立起覆盖各类资产类合作机构的统一明确的尽职调查、审查审批、审议准入、平稳退出机制。

四是强化授信审批工作,坚持做到兼顾“风险”“效率”“合规”的原则。

五是多点发力,进一步完善智能风控体系。在反欺诈能力建设方面,不断推进反欺诈基础设施建设,强化反欺诈协同管理;在风险策略方面,深入业务前端打磨个性化策略,加强小微风控能力建设;在风险模型建设方面,加快存量模型迭代,推进智能算法落地应用;在风险数据方面,落实监管断直连要求,丰富小微风控数据储备。

六是多措并举,聚焦不良资产清收处置,深耕“全流程”“自营”一横一纵两大清收处置业务领域,强化逾期贷款清收自主管控力度,提升不良贷款回款清收效能。

### 流动性风险管理情况

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目标是确保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确保流动性安全。报告期内,本行积极关注宏观经济变化,把握信贷政策和货币政策的调控节奏,结合自身资产负债结构和资金总体平衡状况,及时调整现金流使用方向、规模和结构,积极防范流动性风险,使本行业务经营运行稳健,流动性水平保持合理平衡。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278.64%、流动性比例126.16%、核心负债比例72.09%、流动性匹配率184.03%,均优于监管要求。

本行已建立负债质量管理体系，聚焦负债质效，坚持稳增长、调结构、降成本的负债管理方针，负债经营取得了一定成效。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负债总额274.62亿元，比上年末增加27.59亿元，增长11.17%，负债来源稳定，资产负债增速基本匹配。本行净稳定资金比例177.02%、存款偏离度-1.56%、同业负债占比14.08%，均优于监管要求。

## 操作风险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按照《商业银行操作风险管理指引》要求，认真开展操作风险管理工作，重点针对人力资源管理、员工行为管理、会计核算及财务管理、信息交流与披露、绩效考核与激励约束机制、信息系统建设、业务连续性管理、外包风险管理等方面强化制度约束与操作行为管理，严格落实操作风险管理工作职责，有效管控操作风险，保障业务合规发展。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造成经济损失的操作风险事件。

## 市场风险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坚持贯彻落实董事会的战略规划和决策部署，在高级管理层的带领下，聚焦市场风险管理工作重点，进一步提升全面风险管理能力，整体风险状况良好。报告期内本行主要面临的市场风险为利率风险，采取以下应对措施：

- 一是建立前、中、后台独立的市场风险治理架构，加强风险管理“三道防线”构建，不断健全完善市场风险管理制度流程体系，提升风险管理水平；
- 二是加强市场风险限额管理，合理设定市场风险限额指标并持续监控分析；
- 三是加强同业交易对手管理，建立交易对手名单制管理制度；
- 四是做实日间风险监测，准确计量、评估风险，逐日盯市估值，监测公允价值变动；
- 五是定期编制独立的市场风险管理报告，及时向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汇报市场风险管理情况，将市场风险管理纳入全面风险管理；
- 六是定期开展银行账簿、交易账簿压力测试工作；
- 七是加大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控力度，将利率变动对整体收益和经济价值的不利影响控制在可承受范围内，确保银行账簿利率风险可控。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重大市场风险事件，整体风险管理稳健可控。

## 合规风险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制度的合规风险管理工作要求，围绕构建完善的内控体系和先进的内控文化的工作目标，稳步推进开展各项合规风险管理工作。具体包括完善本行合规风险管理制度体系；高效开展合规审查，积极开展对制定、修订制度和新产品新业务的合规咨询和合规审查工作；深入开展监管发现问题和自查发现问题整改工作，定期向高级管理层及董事会报告合规问题整改工作进展情况，及时向辽宁监管局报告本行合规问题整改工作方案、整改报告和台账；开展专项合规检查；开展员工行为排查；通过多种形式及时传达学习监管部门会议精神和监管文件内容，及时向全行员工进行合规宣导。



## 洗钱风险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按照反洗钱领域的各项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不断加强反洗钱系统建设及制度建设，认真开展客户身份识别、洗钱风险等级划分、大额交易报告和可疑交易报告等各项反洗钱工作。本行反洗钱管理部门积极开展反洗钱宣传、培训和内部检查，按时上报各类监管信息，切实防范洗钱风险。报告期内，本行无反洗钱协查工作事项，无反洗钱重大违规事项，未受到反洗钱相关处罚；积极参加中国人民银行沈阳分行组织的反洗钱案件线索研判小组培训会和反洗钱培训座谈会，反洗钱工作人员的业务素质得到极大提高。

## 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贯彻落实监管规定及行内各项制度要求，秉持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工作“重视三道防线”“重视事先预防”“重视关键风险领域”的风险防控原则，持续推进信息科技风险管理体系化建设，有序开展信息科技安全管理、项目建设、系统开发及维护、运行保障、业务连续性管理、外包管理等信息科技日常管理工作，扎实开展日常风险监测，持续完善信息科技关键风险监测指标体系。报告期内，本行依据年度信息科技监管评级要求及非现场监管报表填报项目，开展信息科技全面风险评估工作，结合评估结果总结发现的问题，在原有信息科技关键风险监测指标体系基础上，更新并完善本行信息科技关键风险点监测指标，提高了本行科技风险监测指标的合理性与可操作性。报告期内，本行有效防范重点领域的信息科技风险，全年未发生重大信息科技风险事件。

## 声誉风险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高级管理层高度重视声誉风险管理，从制度建设、流程改进、管理文化培育等多方面推动管理体系不断优化，提升全行应对声誉风险的能力。本行已将声誉风险管理与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密切衔接，并推动声誉风险管理各项能力的完善；定期开展经营活动和合作机构声誉风险评估，职能部门声誉风险排查等工作，践行“预防为主”的管理理念；通过推行与业务营销、消费投诉和风险管理有关的工作联动机制，开展声誉风险专题培训和情景模拟，完善声誉事件处置预案等工作，努力提升声誉风险管理的有效性；定期披露财务数据，认真做好媒体接待等，主动接受社会舆论监督；通过积极宣传本行重要经营成果、战略转型和社会责任案例，不断加强品牌建设，做好声誉资本积累。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重大声誉风险事件。

## 战略风险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为顺应宏观经济金融形势、贴合监管政策要求、全面落实“践行初心、服务本地，一体两翼、双擎驱动”的战略方向，积极推进战略执行监测、战略检视、风险评估，以此强化战略支持与保障，促进战略管理系统化和常态化，建立并完善数据战略规划和数字化转型战略规划，明确数据发展和数字化转型的战略方向和发展路径，提升战略风险管理能力，及时跟进战略规划的落实情况，积极落实服务本地、服务小微、自建金融场景等特色化发展战略，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实现业务增长和自营产品的双突破，确保总体规划与业务、风险、科技发展的上下贯通、全局一体。报告期内，本行在经营发展中未出现重大方向性偏差或失误，战略风险管控良好，转型发展态势稳健。

## 三、实现科技赋能

### ⚡ 加大科技支撑力度

本行全面贯彻执行项目制管理机制，在全行项目管理整体框架下持续优化完善科技项目敏捷管理机制与流程，全年共计启动89个经营类与管理类项目，有效支撑了本行的业务发展，助力经营管理能力提升。

报告期内，本行顺利完成“兴一贷建e贷”产品的线上化改造，优化“银联兴生活”“辽宁高速ETC”“兴一贷消费贷”“兴企贷”等多个产品的业务流程，新增建设并投产“兴星贷”等自营场景业务；以“渠道优化项目”为契机重构手机银行，进一步提升自营负债能力，极大助力业务发展与市场营销拓展。

### ⚡ 强化标准能力建设

本行以“强基础”“强接口”“强数据”为工作目标，持续加强标准能力建设，重点从账户能力、支付能力、核算能力、数据能力、对账能力、监管报送能力等六大能力入手，完成多账户体系建设，支持客户在手机银行查看所有渠道的账户、资产、交易明细等功能；优化和完善存量支付通道功能，建设统一账户监测平台；新增和改进风控和预警模型，提高对账户的风险控制水平；夯实数据治理基础，完善数据标准；通过数据标准制定与发布，进一步提升外部监管报送和内部统计分析的自动化数据提取能力。

### ⚡ 有序推进系统建设

本行通过持续完善基础架构体系，不断推进五大技术平台建设，深入开展大数据平台、分布式基础架构平台、分布式监控平台、开发运维一体化平台、信息安全保障平台的建设，提升了数据服务的安全性和稳定性，以自主研发方式完成了SFTPGo平台，构建覆盖业务、客户、交易等关键信息的全方位监控体系，在流程优化、数据应用、质量管理、检查报告等方面大幅提升自动化能力，确保了本行生产系统平稳、高效运行。

### ⚡ 加强系统运维保障

本行持续加强数据中心管理，已建成较为完善的监控体系和7\*24全天候监控巡检队伍，实现对数据中心基础设施和基础环境的全方位监控，确保生产系统安全稳定运行。构建可靠容灾体系，优化“两地三中心”的数据中心架构布局，实现同城应用级、异地数据级灾备模式，圆满完成覆盖全部重要信息系统的业务连续性全面演练工作，确保本行重要信息系统安全可靠。本行生产数据中心、云平台、网络设备、重要信息系统全年无较大及以上级别的生产事件发生，无因投产变更或运维误操作造成的生产事故。



## 强化信息安全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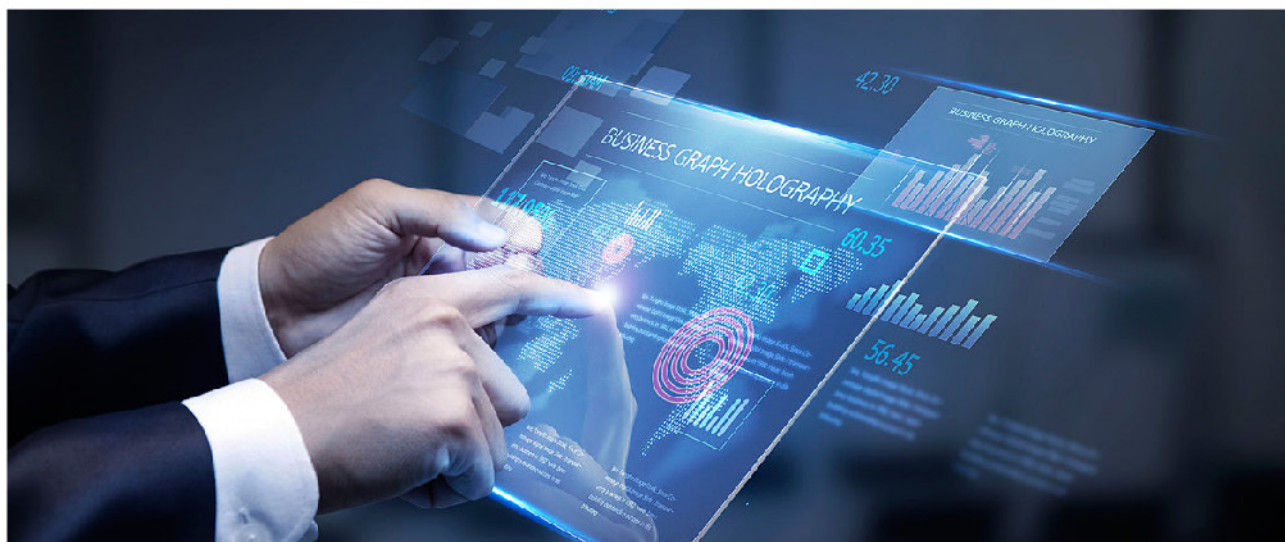
本行严格按照国家及行业监管要求,参照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标准有序推进信息安全管理体系建设,顺利通过第三年ISO27001认证机构复审,进一步确立了本行信息安全规范化和体系化的管理机制。本行持续加强数据安全及个人信息金融信息保护能力建设,本行手机银行APP顺利通过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认证复核及备案,并持续开展个人隐私保护、监管合规方面的常态化检测,有效防范客户个人信息泄露风险,全面保障金融信息安全。全年共计完成5次针对行内员工及外包人员的信息安全意识宣导及培训工作,有效提升了员工信息安全及个人信息金融信息保护意识,降低日常工作中的安全操作风险和数据泄露风险。

## 深入推进数字化转型

报告期内,本行完成了《数字化转型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的编制与发布,为本行未来数字化转型具体实施路径指明了方向,本行坚持以数据为核心,以技术支撑业务创新发展,实现“强基础、强接口、强数据”的科技基础能力目标,通过业务与技术深度融合,改善业务体系,整合业务数据,实现“提升用户体验、提高服务效率、降低运营成本”的目标,有效推动全行数字化转型高质量发展,本行当前数字化转型处于“深化阶段”,正积极向“腾飞阶段”迈进。

## 科技创新取得成效

本行持续开展对新技术的试点应用,不断提升数字化运营水平。自主研发低代码工具,使程序逻辑更清晰,并提炼出公共组件,在KYC系统、大数据平台、历史查询系统、统一对账系统等多个信息系统中使用;自主研发资产标准化产品开发工具,简单配置即可生成程序版本,减少在脚本开发、文档编写方面的人力投入;持续进行漏洞自动分析工具的自主开发与功能优化工作,初步形成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安全扫描工具平台,并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的专利申请受理;自主开发gitlab代码库全局代码检索工具,有效提升本行开源组件漏洞检索的时效性和准确性,检索时效较原来传统手工方式提升4倍以上。报告期内,本行共计完成11个软著及8个专利的申报。





## 四、内部控制

本行内部控制的目标是保证经营管理依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促进实现发展战略。本行坚持以防范风险、审慎经营为出发点,逐步完善健全内部控制制度体系;本行董事会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监督内部控制体系的有效性;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高管层组织领导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组织架构,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充分认识到自身对内部控制所承担的责任,秉承“合规创造价值”理念,致力于内部控制体系的优化和完善,全面贯彻内部控制全面原则、审慎原则、有效原则和独立原则,不断优化内部控制环境,积极营造合规文化,推动各项业务稳健发展。本行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内部控制进行评价审计。内部控制审计意见与本行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结论一致。

## 五、内部审计

本行内部审计以促进建立健全有效的风险管理机制、内部控制制度和公司治理程序为宗旨,对内部控制制度和风险管理机制的有效性、公司治理程序的效果、经营活动的合规性以及有关人员任职期间的履职情况等进行审计评价并提出相关改进建议。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健全完善“1+4+N”三级内部审计制度体系,修订《辽宁振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审计管理办法》,完善聘请外部审计机构的流程和要求,强化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聘请外部审计机构的过程控制和管理。报告期内,根据2023年度内部审计计划,本行聚焦监管机构提出的重点业务风险领域结合本行两会一层提出的内控、风险管控要求,由审计监察部独立而有效地开展相关内部审计工作,全年审计计划完成率为100%,出具25份专项审计报告和10份经济责任审计报告,董事会和监事会持续跟踪督导内外部审计发现问题整改落实,推动本行管理机制、业务流程和内控管理持续改进优化,在促进本行制度完善、流程优化、风险防范方面发挥积极作用。



## 第五节 公司治理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遵守《公司法》《商业银行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以及本行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要求，结合本行实际情况，致力于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不断健全公司治理制度，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本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高度重视公司治理，在全体股东的支持下，积极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和战略决策中的关键作用，持续提升监事会的监督职能，不断完善风险管理体系建设，确保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 一、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按照《公司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构建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为核心的公司治理架构，健全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下设的各专门委员会。

报告期内，本行致力于公司治理规范化、提升公司治理的合规性和有效性，持续优化公司治理质效，董事监事履职意愿和履职能力有了明显提升。董事会积极发挥战略决策职能，监事会积极发挥监督职能，高级管理层积极落实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并持续检验落实效果，进一步提升本行的公司治理水平。

## 二、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是本行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召开股东大会，确保全体股东充分、平等地享有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集5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18项，通过议案17项，听取汇报5项，

**01** 2023年3月15日，在本行会议室召开股东大会年会，出席此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代表共5名，所代表股份20亿股，占本行股本总数的100%，会议审议议案7项，通过议案6项，听取汇报4项；

**02** 2023年6月28日，在本行会议室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此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代表共5名，所代表股份20亿股，占本行股本总数的100%，会议审议通过议案4项，听取汇报1项；

**03** 2023年9月22日，在本行会议室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此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代表共5名，所代表股份20亿股，占本行股本总数的100%，会议审议通过议案2项；

**04** 2023年11月10日，在本行会议室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此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代表共5名，所代表股份20亿股，占本行股本总数的100%，会议审议通过议案1项；

**05** 2023年11月27日，在本行会议室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此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代表共5名，所代表股份20亿股，占本行股本总数的100%，会议审议通过议案4项。

股东大会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北京格丰律师事务所出席会议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 三、董事和董事会

董事会是本行的决策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执行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对本行经营和管理承担最终责任。

### • 董事会构成和工作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第二届董事会成员7人,包括股东董事2名、执行董事1名、独立董事4名。

报告期内,董事会召开12次,其中召开定期会议4次,召开临时会议8次,全年共审议101项议案,其中审议通过100项议案;听取汇报13项,传达2项监管意见;审议通过了涉及本行公司治理体系建设、全面风险管理能力、完善资本管理办法、定期信息披露报告、制定数字化转型战略以及本行公司治理相关报告等重大议案,全体董事均能够勤勉尽职,认真出席会议,独立、专业、客观发表审议意见,全面发挥董事会决策职能,确保董事会充分掌握本行经营管理信息。

### •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应参加 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 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 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 次数	是否连续 两次未亲自 参加董事会 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 次数
文远华	12	12	0	0	否	5
王 峰	12	12	0	0	否	5
贺颖杰	12	12	0	0	否	5
刘志远	12	12	0	0	否	5
周俊祥	12	11	0	1	否	5
王立军	12	12	0	0	否	5
何力建	12	12	0	0	否	5

### • 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全体董事均恪守诚信原则,公平对待所有股东,熟悉和掌握有关经济、金融、公司治理等法律法规和经营管理方面的知识,本着对本行及全体股东忠实和勤勉的态度,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维护本行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严格执行本行回避制度和保密规定,能独立、客观地对审议事项做出判断或决策。

### •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独立董事均能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积极履职,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并提出建议和意见,对利润分配、财务报告、关联交易、高管聘任、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等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独立性和专业性,维护本行整体利益。同时,独立董事能够加强自身专业能力提升,积极参与提升公司治理能力的专业培训,密切关注和研究银行业的前沿政策法规,强化与外审机构、业务部门的信息沟通,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有效支撑。

## •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本行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审计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均制定了工作规则，具有明确的议事范围和工作程序。各专门委员会通过召开现场会议、传签会议和专题研讨等方式，积极发挥专业优势，认真履行职责，为董事会提供决策支持。报告期内，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共召开各类会议50次，审议126项议案，听取10项报告，对战略规划、资本管理、消费者权益保护、董事选聘、风险管理、关联交易、关联方确认、内外部审计、高管提名等重大问题进行了深入研究。

## • 董事出席董事会下设委员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战略发展与 消费者权益 保护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	风险管理 委员会	关联交易 控制委员会	提名与 薪酬委员会
文远华	14/14		11/11		9/9
王 峰	14/14		11/11	4/4	
贺颖杰	14/14		11/11		
刘志远		12/12		4/4	9/9
周俊祥	14/14	12/12		4/4	
王立军			11/11	4/4	9/9
何力建		12/12	11/11		9/9

## 四、监事和监事会

监事会是本行的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

### • 监事会构成和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第二届监事会成员3人，包括股东监事1名、职工监事1名、外部监事1名。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计召开监事会会议11次，下设专门委员会会议10次，审议议案69项、传达了2项议案、审阅或听取59项议案。列席股东大会5次，列席董事会12次，列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1次，列席行长办公会48次。监事会成员通过列席股东大会、董事会和行长办公室会议，有效行使了对董事会和高管层的履职监督及对本行财务管理、风险管理、内部控制的监督职能。本行全体监事均熟悉和掌握有关经济、金融、公司治理等法律法规和经营管理方面的知识，恪守诚信原则，本着对本行及全体股东忠实和勤勉的态度，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履行监督职责。



## • 监事出席监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监事姓名	应参加监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监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监事会次数	缺席监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监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尹邦红	11	11	0	0	否	5
王哲	11	11	0	0	否	5
黄宇航	11	11	0	0	否	5

## • 外部监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外部监事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本行章程的要求，主动、有效、独立地履行监督职责，发表独立意见，维护本行整体利益，为本行公司治理优化和监督机制的完善作出应有贡献。

## 五、高级管理层

高级管理层是本行的执行机构，负责执行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各项决议，接受监事会的监督。报告期末，本行高级管理层由行长、行长助理、首席财务官、风险总监、首席信息官5位高级管理人员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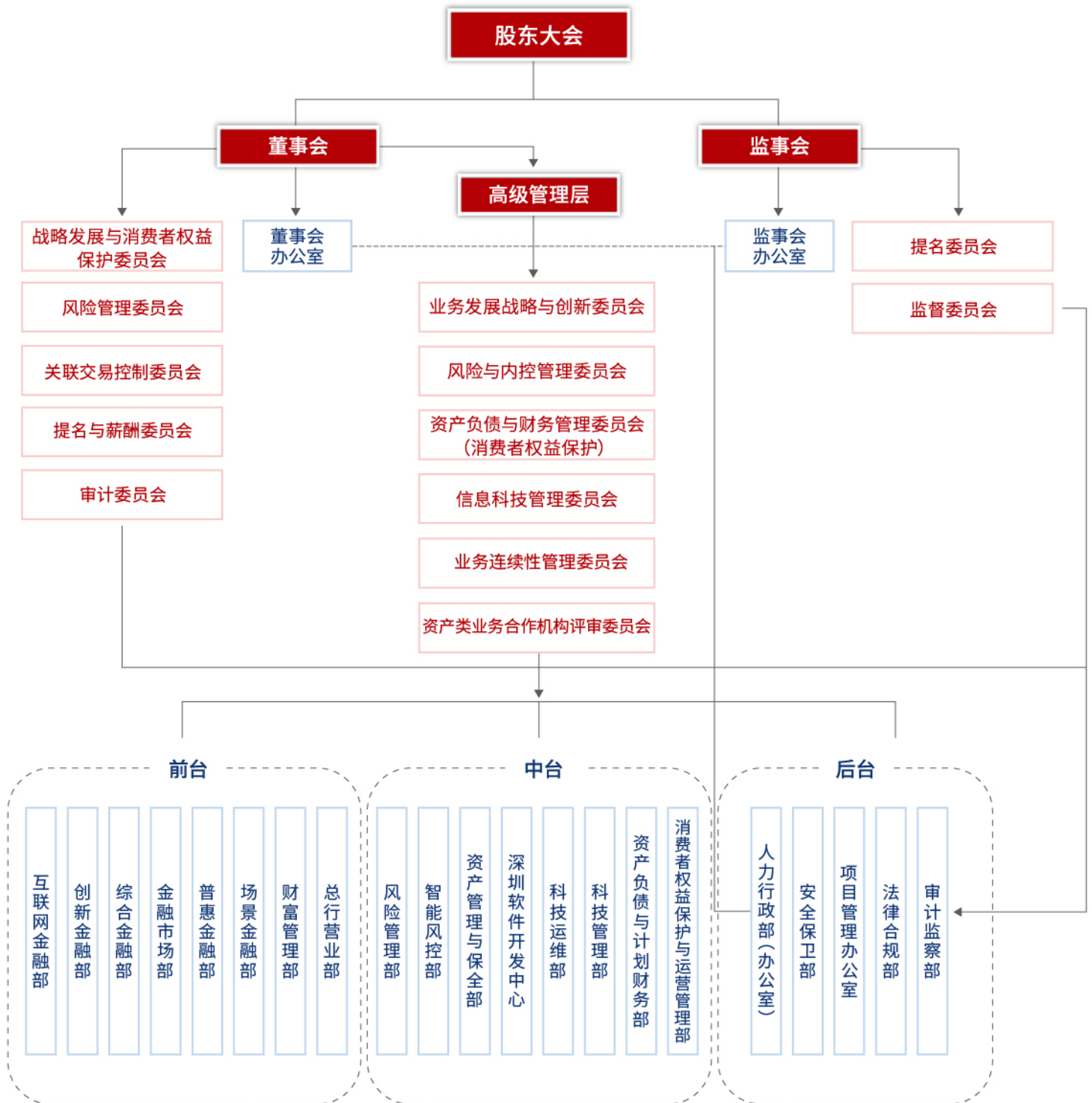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高级管理层依据本行章程和董事会的授权，有序组织经营管理活动。根据董事会确定的战略和目标，制定综合经营计划，定期向董事会报告战略实施和计划执行情况；分析研判内外部形势，制定经营策略和管理措施，并根据市场变化适时做出调整；定期向全体董事、监事报告本行经营管理情况，主动邀请董事、监事参加重要会议、重大活动，听取意见建议，与董事会、监事会进行密切沟通，促进经营管理能力和运行效率的提升。



## 六、公司组织架构图

### 辽宁振兴银行组织架构图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注：董事会办公室、监事会办公室与人力行政部（办公室）合署办公。



## 第六节 股本结构与股东情况

## 一、报告期内股东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股东共5户，股东在本行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沈阳荣盛中天实业有限公司	60,000	30.00%
沈阳天新浩科技有限公司	56,000	28.00%
沈阳启源工业泵研究所有限公司	45,000	22.50%
沈阳智通融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9,500	9.75%
沈阳金联邦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9,500	9.75%
合计	200,000	100%

## 二、报告期内股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股份未发生变动。

## 三、报告期内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实控人等情况

**1.** 沈阳荣盛中天实业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11269651747XH，成立日期：2009年12月15日，住所：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绮霞街8-54号1门、2门，注册资本：145,000万元，实缴资本：106,600万元，法定代表人：王凤兰，经营范围：门窗设计、生产、销售；园林绿化工程、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幕墙工程设计、施工、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餐饮、住宿、娱乐服务；普通住宅开发。其控股股东为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100%的股份；实际控制人为耿建明；该股东已按监管规定向本行申报关联方。

**2.** 沈阳天新浩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103731025420X，成立日期：2001年11月12日，住所：辽宁省沈阳市沈北新区蒲南路9-52号（7门），注册资本：150,000万元，实缴资本56,050万元，法定代表人：沈光朗，经营范围：计算机网络技术、通讯工程技术、网络工程技术、生物制品、机电产品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服务；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建筑保温工程设计、施工。其控股股东为深圳市新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其55%的股份；实际控制人为罗益洪；该股东已按监管规定向本行申报关联方。

3. 沈阳启源工业泵研究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1030785669958, 成立日期: 2004年3月18日, 住所: 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北站路57号(21-5)01室, 注册资本(实缴): 9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周林, 经营范围: 工业泵研究、开发、调试、技术咨询; 票务代理; 金银制品、装帧流通人民币、纪念币、酒类、化妆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电子产品、家用电器、床上用品、医疗器械、初级农产品、食品销售; 房产经纪与代理; 汽车租赁; 旅游、商务信息咨询服务。其控股股东为周林, 持有其90%的股份; 实际控制人为周林; 该股东已按监管规定向本行申报关联方。

4. 沈阳智通融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103671999310E, 成立日期: 2008年5月19日, 住所: 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文化路139-2号(1317), 注册资本(实缴): 4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何志涛, 经营范围: 工业设计服务; 集成电路设计;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 企业营销策划; 公关活动策划; 礼仪庆典服务; 商务代理服务; 会议、展览展示服务; 摄影、摄像服务; 电脑图文设计、制作; 文化艺术交流及活动策划。其控股股东为何志涛, 持有其80%的股份; 实际控制人为何志涛; 该股东已按监管规定向本行申报关联方。

5. 沈阳金联邦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1037464993546, 成立日期: 2003年6月3日, 住所: 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北顺城路137号锦峰大厦616室, 注册资本(实缴): 4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高源, 经营范围: 医疗器械、电子产品、办公用品、金属材料(不含贵金属)、机械电子设备批发、零售; 计算机软硬件开发; 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其控股股东为北京超安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持有其100%的股份; 实际控制人为高源; 该股东已按监管规定向本行申报关联方。

## 四、报告期内与股东的关联交易情况

1. 沈阳荣盛中天实业有限公司: 该股东及其关联方在本行无授信类关联交易; 非授信类关联交易共计3笔, 累计发生金额为609.2万元。

2. 沈阳天新浩科技有限公司: 该股东及其关联方在本行无授信类关联交易; 非授信类关联交易共计3笔, 累计发生金额为2599.44万元。

3. 沈阳启源工业泵研究所有限公司: 该公司与本行未发生关联交易。

4. 沈阳智通融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该公司与本行曾发生授信类关联交易并形成逾期, 已于报告期内采取转让方式处置完毕, 截至报告期末, 该公司在本行无授信类关联交易。

5. 沈阳金联邦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该公司与本行未发生关联交易。

## 五、报告期内股份出质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 本行5家股东均未将持有的本行股份出质。

## 六、股东提名董事、监事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 沈阳荣盛中天实业有限公司提名1名董事, 沈阳启源工业泵研究所有限公司提名1名董事, 沈阳金联邦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提名1名监事。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及员工情况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履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姓名	职务	性别	任职期限
文远华	股东董事、董事长	男	2021.07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
王 峰	执行董事、行长	男	2021.05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
贺颖杰	股东董事	女	2021.07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
刘志远	独立董事	男	2017.09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
周俊祥	独立董事	男	2017.09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
王立军	独立董事	男	2021.07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
何力建	独立董事	男	2022.07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
尹邦红	股东监事、监事长	女	2017.09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
王 哲	外部监事	男	2021.05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
黄宇航	职工监事	女	2021.05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
陈晓东	行长助理	男	2021.08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
叶逢海	首席财务官	男	2018.07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
秦 晴	风险总监	男	2021.08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
盖金鹏	首席信息官	男	2023.07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

## 二、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 • 董事

**文远华**，男，1970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辽宁振兴银行股东董事、董事长。曾任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工行股权管理部副主任主持工作；中国建设银行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中国建设银行天津分行党委委员、副行长；中国建设银行战略规划与股权投资部副总经理；天津银行党委副书记、董事、行长；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中冀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务。

**王 峰**，男，1972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现任辽宁振兴银行党委书记、执行董事、行长。曾任中国建设银行天津河北支行党委书记兼行长；中德住房储蓄银行任副行长；中国建设银行资深副经理；天津银行行长助理、行长助理兼首席信息官等职务。

**贺颖杰**，女，1952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现任辽宁振兴银行股东董事。曾任辽宁省商业科学技术研究所科研人员；中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东北销售分公司管理人员；沈阳启源工业泵研究所有限公司技术顾问。

**刘志远**，男，1963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本行独立董事。现任南开大学商学院会计学系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美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周俊祥**,男,1965年12月出生,研究生学历,本行独立董事。现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兼任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立军**,男,1963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本行独立董事。现任辽宁大学保险研究中心主任,兼任融盛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何力建**,男,1969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本行独立董事。曾任中信银行沈阳分行公司业务部副科长、中山支行行长助理兼公司业务科科长;华夏银行沈阳分行盛京支行行长助理、副行长;中信银行沈阳分行票据中心总经理;广发银行金融市场部票据中心副总经理;北京国开汇通金融服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辽宁福嘉顺意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任副总经理等职务。

## • 监事

**尹邦红**,女,1968年7月出生,大专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评估师,现任辽宁振兴银行股东监事、监事长。曾任成都轻工实业总公司财务部会计;中审华西会计师事务所项目负责人;金申(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注册会计师。

**王 哲**,男,1969年1月出生,研究生学历,本行外部监事。现任沈阳太鼎乾坤企业经理人培训中心首席顾问。

**黄宇航**,女,1984年8月出生,本科学历。现任辽宁振兴银行职工监事,辽宁振兴银行资产负债与计划财务部会计、总经理助理。

## • 高级管理人员

**王 峰**,简历请参见本节“董事”部分。

**陈晓东**,男,1972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现任辽宁振兴银行行长助理。曾任交通银行资产负债管理部综合业务部挂职副高级经理,研发中心(北京)开发一部高级经理;天津银行网络金融部副总经理、副总经理(主持工作),E天津银行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等职务。

**叶逢海**,男,1970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辽宁振兴银行计财总监、首席财务官。曾任中国银行贵州省分行财会处任会计检查辅导员(副处级);深圳发展银行上海分行计划财会部总经理;平安银行济南分行财务及运营分管行长、总行稽核部稽核专员;恒丰银行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副总经理等职务。

**秦 晴**,男,1985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现任辽宁振兴银行风险总监。曾任江苏银行总行消费金融与信用卡中心高级审批经理、高级风险经理;苏宁消费金融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风险管理部总经理;哈尔滨哈银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风险管理部总经理、任首席风险官(班子成员)兼风险管理部总经理等职务。

**盖金鹏**,男,汉族,1979年10月生,本科学历,现任辽宁振兴银行首席信息官。曾任中信银行总行软件开发中心团队负责人;吉林亿联银行软件开发中心副总经理;北京亿联智慧生活科技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吉林亿联银行科技运维部总经理等职务。



### 三、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日期
耿凡超	股东董事	离任	2023年6月9日
沈光朗	股东董事、副董事长	离任	2023年11月27日
舒蒂	首席信息官	离任	2023年5月6日
盖金鹏	首席信息官	聘任	2023年7月12日

1.报告期内，第二届董事会减少2名股东董事，耿凡超女士于2023年6月9日离任，沈光朗先生于2023年11月27日离任；截至报告期末，第二届董事会成员7名。

2.报告期内，第二届监事会未发生变化。

3.报告期内，高级管理层成员人数未发生变化。2023年2月24日，原首席信息官舒蒂女士因到达法定退休年龄向董事会提出辞任申请，并于2023年5月6日正式退休；2023年2月24日，经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聘任盖金鹏先生为本行首席信息官，2023年7月12日，其任职资格获原中国银保监会辽宁监管局核准。截至报告期末，高级管理层成员5名。

### 四、员工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共有员工210人，其中行级领导9人、前台人员50人、中台人员122人、后台人员29人；按学历划分，硕士研究生以上人员52人，本科人员149人，其他学历9人；科技人才87人，占员工总数的41.43%。



## 五、薪酬管理情况

### • 薪酬制度情况及薪酬管理决策程序

本行认真落实《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关于建立完善银行保险机构绩效薪酬追索扣回机制的指导意见》等监管政策规定，建立了市场化、规范化的薪酬制度管理体系。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薪酬标准方案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层人员均不参与本人薪酬决定过程。

### • 薪酬管理架构及职责权限

本行董事会负责本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设计，对薪酬管理负最终责任；董事会下设立提名与薪酬委员会，负责审议本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研究和审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并监督方案实施；高级管理层负责组织实施董事会薪酬管理相关决议。

### • 薪酬结构情况

本行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福利性收入等组成，并严格落实基本薪酬不超过全行薪酬总额35%，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薪酬总额在其基本薪酬的3倍以内确定的基本要求。

### • 薪酬与业绩衡量、风险调整的标准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高级管理人员和对风险有重要影响的关键岗位人员的绩效考核结果与绩效薪酬发放将受到严格限定，具体如下：

- 1.重要监管指标严重不达标或偏离合理区间的；
- 2.被监管部门采取接管等风险处置措施的；
- 3.发生重大风险事件，对金融市场秩序造成恶劣影响的；
- 4.对本行财产、声誉等造成重大损害的情形。

### • 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和对银行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员工薪酬延期支付 止付扣回情况及非现金薪酬情况

本行对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对风险有重要影响的关键岗位人员的绩效薪酬实行延期支付，延期支付期限为3年；本行以风险暴露和风险责任认定追究结果作为绩效薪酬止付扣回的主要依据；本行无非现金薪酬情况。

### • 年度薪酬方案制定、备案及年度经济、风险和社会责任指标完成考核情况

本行于年初制定了年度人力成本预算及全行组织绩效考核指标体系，并组织开展2023年度全行组织绩效考核，经营效益类指标、风险管理指标及社会责任类指标均达标。

### • 超出薪酬方案的例外情况

本行未发生超出薪酬管理制度及年度人力成本预算的例外情况。



# 第八节 社会责任报告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落实《社会责任战略》，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主动开展社会活动，提升小微企业金融服务质量和普惠金融服务水平，高度重视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积极落地绿色金融服务，为区域和社会发展做出贡献。

## 一、开展社会服务活动

报告期内，本行积极参加沈阳市委“两邻”实践活动。于2023年5月开展“清洁浑河”学雷锋环保志愿服务活动，组织20多名志愿者到沈水湾公园进行捡拾垃圾及环保劝导等志愿服务工作；于2023年12月与沈河区北站街道共同开展“情暖学子，与爱同行”助学捐赠活动，向北站街道15名品学兼优、家庭困难的学生捐赠价值三万元的学习生活用品及助学金。本行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行为，得到了属地政府及居民的一致好评。

## 二、提升小微企业和普惠金融服务水平

报告期内，本行积极践行普惠金融的使命和责任，围绕“立足本地、聚焦普惠、强化品牌”的战略目标，加大本地化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战略布局。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本地普惠小微企业贷款的全年增速为54.88%，较各项贷款增速1.92%高出52.96个百分点，完成增速目标；本地普惠型小微企业有贷款余额的户数较上一年度增加8,178户，完成贷款户数增长目标。实现本地普惠小微企业贷款增量扩面，提质增效。

一是优化组织架构，完善各业务部门职能。由普惠金融部牵头普惠金融服务工作，贷款经营管理中心（首贷中心）持续发力，加力提升辽宁省本地小微企业的金融服务能力。

二是丰富小微企业信贷产品，完善小微企业产品功能，提升小微企业客户体验，实现对小微企业的精准滴灌。通过兴企贷、兴一贷经营贷、兴惠贷、兴商贷、兴星贷、建e贷、房e贷、经营贷等小微企业信贷产品加力提升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水平。

三是加强敢贷愿贷能贷会贷长效机制建设，首贷和无还本续贷业务持续增长。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无还本续贷业务余额2,540.38万元。

四是内部资金转移定价向普惠型小微企业倾斜，切实为小微企业减费让利，纾困解难。本行在定向降准、支小再贷款、转贷款等政策红利的支持下，给予小微业务更优惠的内部转移定价，合理安排专项激励费用，鼓励精准投放，将政策红利带来的新增信贷资源重点投向小微企业金融服务。

### 三、提升消费者权益保护能力

报告期内，本行认真贯彻落实国家金融监管总局、中国人民银行等监管机构要求，持续提升消费者权益保护能力，积极开展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

为诚信消费保驾护航，为人民权益护航。报告期内，本行始终坚守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全面履行诚信经营的承诺，以机制为纲、以执行为要、以文化为魂，对消费者的金融诉求坚持依法办理、支持合法诉求、做到守法合规、抵制违法行为，构建与消费者“共存、共赢、共发展”的良性互动关系，真正做到为诚信消费保驾护航，为人民权益护航，切实提升消费者金融服务获得感。

健全消保机制，筑牢消保工作“压舱石”。报告期内，本行坚持将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融入经营管理全过程，不断完善、健全消保内控制度体系，修订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管理办法》《消费者金融信息安全保护管理办法》《消费投诉管理操作规程》《消费者金融知识普及宣传和教育管理办法》《消费者权益保护考评办法》《消费者权益保护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通过定期召开消保工作会议，认真分析消费者需求并不断优化产品、流程和服务效能等工作方式提升消保能力和水平；通过强化投诉管理，优化投诉处理机制，落实“首问负责制”，综合运用多元化的纠纷调解机制，着力提升消费者诉求的响应率、解决率和满意率。报告期内，本行收到各类改进建议与投诉意见2,555条，办结率100%；其中，资产类业务占投诉与建议总量的96.2%，负债及支付结算类业务占投诉与建议总量的3.8%；本行受理投诉与建议占比靠前的省份包括辽宁（10.4%）、山东（9.5%）、四川（7.8%）、江苏（6.2%）等。

保护消费者信息安全，增强消费者安全感。报告期内，本行高度重视消费者信息保护工作，严格落实网络安全法律法规，明确信息系统安全等级，开展安全测评工作40余次，加强消费者敏感信息全生命周期安全管理，通过个人信息保护专项检查及信息安全应急演练，切实将消费者信息安全防护工作落到实处。

创新优化产品服务，切实满足消费者需求。报告期内，本行践行“金融为民”的责任担当，始终以切实保障金融消费者“八大权利”为出发点，打通金融产品业务的难点、堵点、卡点，持续推动客户服务数字化建设，成功上线在线智能客服系统，累计处理客户问题3.9万余条，有效提升金融服务的便利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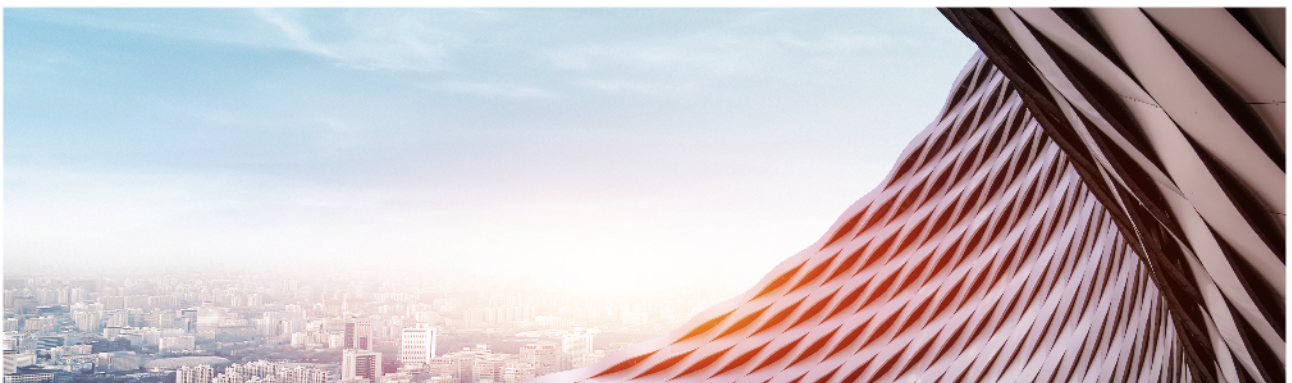
多措并举加强宣传教育，提高宣教可得性。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开展丰富多样的金融知识宣教活动，用消费者喜闻乐见的方式，引导消费者学金融、懂金融、信金融、用金融，通过制作宣传动画，利用官方网站、微信公众号等渠道向消费者宣传防范电信网络诈骗、防范非法集资、信息安全保护等金融知识。报告期内，本行累计开展活动13次，触达客户12.93万人，不断提高宣传教育的可得性。

### 四、推行绿色金融战略

本行牢固树立绿色信贷理念，积极提升监管绿色金融评价，努力推进业务落地。

一是本行不断建立健全绿色信贷制度体系，规范绿色信贷业务发展。结合本行实际情况，建立《辽宁振兴银行绿色信贷鼓励支持类型名录》，明确给予授信支持和禁入的行业及具体情形，强化绿色信贷业务识别和认定的依据。

二是加强绿色信贷考核管理，将绿色信贷纳入管理考核的相关文件，在组织绩效中社会责任类指标中明确绿色信贷考核指标。





# 第九节 重要事项

##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未涉及针对本行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二、重大资产收购、出售及吸收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无重大资产收购、出售及吸收合并事项。

## 三、关联交易事项

本行严格按照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和本行制定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开展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行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业务均系本行正常经营活动，交易条件及定价水平坚持遵循诚实信用及公允原则，对本行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

### • 授信类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行未新增授信类关联交易，一笔存量授信类关联交易通过公开拍卖方式完成资产转让。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无授信类关联交易。

### • 非授信类关联交易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存量非授信类重大关联交易1笔，备案金额4,000万元，累计支付2,493.55万元，为服务类关联交易。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存量非授信类一般关联交易共有5笔，备案金额共计1,276.5万元，累计支付715.09万元，均为服务类关联交易。

### • 存款和其他类型关联交易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关联方在本行存款余额合计12,389.79万元。

### • 资产转移类关联交易

本行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转移类关联交易。

## 四、报告期内受处罚情况

本行及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未受行业管理部门的行政处罚等情况。

## 五、聘任、解聘年度财务报告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负责本行2023年财务报告审计、内部控制审计和关联交易专项报告审核工作。



# 第十节 财务报告及附注



审计意见类型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4年3月29日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姓名	朱海平 蔡易依

辽宁振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和财务报表及附注附后。

辽宁振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二〇二三年度

# 辽宁振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3年01月0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1
	利润表	2
	现金流量表	3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4-5
三、	财务报表附注	1-53

##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4]第 ZA30416 号

辽宁振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辽宁振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宁振兴银行）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辽宁振兴银行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辽宁振兴银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 其他信息

辽宁振兴银行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辽宁振兴银行 2023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辽宁振兴银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辽宁振兴银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 **五、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辽宁振兴银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辽宁振兴银行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朱海平



中国注册会计师：

蔡易依



中国·上海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九日



辽宁振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b>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558,508,893.85	2,525,055,809.63
存放同业款项		307,986,507.17	542,672,145.34
贵金属			
拆出资金	(三)	1,202,420,266.57	996,739,228.5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			
合同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四)	1,897,317,500.54	149,988,759.45
持有待售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五)	18,718,840,271.03	18,364,633,631.30
<b>金融投资:</b>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2,904,732,866.76	1,229,594,021.53
债权投资	3	1,219,017,467.87	1,888,175,800.13
其他债权投资	4		509,210,964.2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	44,277,192.00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	7,789,103.42	20,189,359.99
使用权资产	(八)	37,027,371.64	53,321,804.72
无形资产	(九)	49,576,263.59	34,634,009.61
商誉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	131,728,725.77	152,497,702.98
其他资产	(十一)	498,053,671.29	245,066,467.74
<b>资产总计</b>		<b>29,577,276,101.50</b>	<b>26,711,779,705.24</b>
<b>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十三)	2,181,332.22	3,990,655.8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十四)	893,793,027.83	560,281,623.12
拆入资金	(十五)	719,966,513.89	722,722,527.7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十六)	2,268,130,602.21	2,344,114,684.95
吸收存款	(十七)	23,252,228,044.15	20,684,089,136.06
应付职工薪酬	(十八)	97,541,836.43	84,669,517.36
应交税费	(十九)	10,756,816.39	12,389,450.60
应付款项			
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预计负债	(二十)	2,7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二十一)	35,262,394.25	43,630,822.6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十二)	1,144,182.39	2,017,749.27
其他负债	(二十二)	178,285,569.12	245,482,053.11
<b>负债合计</b>		<b>27,461,990,318.88</b>	<b>24,703,388,220.74</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二十三)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二十四)		-249,534.49
盈余公积	(二十五)	15,021,495.87	4,357,019.51
一般风险准备	(二十六)	66,500,000.00	
未分配利润	(二十七)	33,764,286.75	4,283,999.48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2,115,285,782.62</b>	<b>2,008,391,484.50</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b>		<b>29,577,276,101.50</b>	<b>26,711,779,705.24</b>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文运华

行长:

王军

首席财务官:

王军

辽宁振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十八)	744,720,848.50	836,047,878.85
利息净收入	1	801,445,144.28	882,653,247.42
利息收入		1,770,162,557.16	1,757,935,472.36
利息支出		968,717,412.88	875,282,224.9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	-119,569,581.97	-101,447,615.1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6,519,750.57	2,922,909.1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36,089,332.54	104,370,524.3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	52,557,811.06	51,643,351.3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4	1,042,993.62	1,233,708.8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	2,639,498.62	-1,581,918.6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业务收入	6	6,178,569.20	3,349,228.5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	426,413.69	197,876.49
二、营业总支出	(二十九)	618,641,680.99	713,601,103.06
税金及附加	1	6,001,838.25	6,215,689.07
业务及管理费	2	282,225,425.22	284,491,383.63
信用减值损失	3	303,157,042.58	420,736,697.03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其他业务成本		27,257,374.94	2,157,333.3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6,079,167.51	122,446,775.79
加:营业外收入	(三十)	398,372.44	78,577.76
减:营业外支出	(三十一)	20,544.16	3,208,068.5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6,456,995.79	119,317,285.01
减:所得税费用	(三十二)	19,812,232.16	16,118,278.1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6,644,763.63	103,199,006.9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6,644,763.63	103,199,006.9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9,534.49	-2,960,519.2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9,534.49	-2,960,519.2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49,534.49	-2,960,519.29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6,894,298.12	100,238,487.6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文远华

行长:

王峰

首席财务官:

王峰



辽宁振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2,752,346,715.51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3,930,000.0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640,000,000.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124,164,080.5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损益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净减少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759,312,604.23	1,562,821,362.7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470,514.78	143,319,055.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20,129,834.52	2,474,234,498.7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739,561,554.40	2,302,805,609.16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82,214,709.74	687,239,480.12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1,81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损益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净增加额		1,625,472,708.54	1,229,594,021.53
返售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76,085,000.00	9,670,000.0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958,157,568.43	998,953,766.5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7,809,419.38	137,445,330.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8,893,511.58	59,032,965.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7,875,719.43	107,227,346.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67,880,191.50	5,531,968,519.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十三) 1	452,249,643.02	-3,057,734,021.14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18,766,047.56	8,330,747,561.1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1,286,826.85	145,488,086.0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259.00	29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80,114,133.41	8,476,525,647.2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0,000,000.00	4,847,694,975.2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0,790,127.27	17,118,398.5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0,790,127.27	4,864,813,373.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9,324,006.14	3,611,712,273.45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02,866.77	9,952,502.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02,866.77	9,952,502.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02,866.77	-9,952,502.20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1,661,270,782.39	544,025,750.11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00,899,913.21	2,056,874,163.1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三十三) 2	4,262,170,695.60	2,600,899,913.2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文远华

行长:

王峰

首席财务官:

李国

辽宁振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本期金额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00						-249,534.49	3,935,261.76		488,179.67	2,004,173,906.9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000,000,000.00						-249,534.49	3,935,261.76		488,179.67	2,004,173,906.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9,534.49	10,664,476.36		95,980,287.27	106,894,298.1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49,534.49			106,644,763.63	106,894,298.1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10,664,476.36	66,500,000.00	-77,164,476.3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0,664,476.36		-10,664,476.36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6,500,000.00	-66,5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0,000,000.00							15,021,495.87	66,500,000.00	33,764,286.75	2,115,285,782.6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文逸华

行长:

王峰

首席财务官:

王峰

辽宁振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00			2,710,984.80	3,881,019.57		-101,924,059.58	1,904,667,944.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00			2,710,984.80	3,881,019.57		-101,924,059.58	1,904,667,944.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60,519.29	475,999.94		102,723,006.97	100,238,487.6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60,519.29			103,199,006.91	100,238,487.6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475,999.94		-475,999.9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75,999.94		-475,999.94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0,000,000.00			-249,534.49	4,357,019.51		4,283,999.48	2,008,391,484.5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文远华

行长:

张峰

首席财务官:

叶斌

**辽宁振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辽宁振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或“辽宁振兴银行”)为股份制民营银行,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2016年12月19日下发的《关于筹建辽宁振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银监复[2016]425号)批准正式筹建,并取得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00633872号金融许可证;2017年9月26日经辽宁银监局下发的《关于辽宁振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业的批复》批准开业,2017年9月28日经沈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领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210100MA0UJB8F1X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在沈阳市注册成立,注册资本20亿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00.00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200,0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文远华,法定地址: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北站路61号。

**(二) 经营机构设置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行下设1家总行直属营业部,未设分行、支行。

**(三) 主营业务和提供的服务**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行经营范围:吸收人民币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人民币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借记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行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

**(二) 持续经营**

经本行评估，自本报告期末起的 12 个月内，本行持续经营能力良好，不存在导致对本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因素。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行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行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行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会计计量所运用的计量属性**

本行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除附注涉及的公允价值、可变现净值与现值外，其余均以历史成本作为会计要素计量原则。

本报告期报告项目的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行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七) 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行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除此之外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行在初始确认时确定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确认依据

本行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i)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ii)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同时确认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应向买方收取的应收款项。交易日，是指本行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

本行对现存金融负债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的相关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计量方法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发放贷款和垫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向中央银行借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吸收存款、应付债券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行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



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本行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行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行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

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行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6、 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以及部分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本行结合前瞻性信息进行预期信用损失评估。

对于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金融工具，本行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运用“三阶段”减值模型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i)阶段一：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并未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

(ii)阶段二：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并未将其视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

(iii)阶段三：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

阶段一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阶段二和阶段三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但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除外。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 7、 金融工具的抵销

当依法有权抵销债权债务且该法定权利当前是可执行的，同时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进行结算，或同时结清资产和负债时，金融资产和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 (八)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的核算方法

购买时根据协议约定于未来某确定日返售的资产将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确认。为买入该等资产所支付的成本，包括应计利息，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买入返售款项。购入与返售价格之差额在协议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收入。

根据协议约定于未来某确定日期回购的已售出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终止确认。出售该等资产所得款项，包括应计利息，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卖出回购款项，以反映其作为向本行贷款的经济实质。售价与回购价之差额在协议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支出。

## (九) 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固定资产的分类

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建筑物、运输工具、电子设备、机具设备和固定资产装修。

### 3、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确定。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

必要支出构成。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固定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固定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 4、 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主要固定资产类别的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 (十)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行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十一) 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本行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本行的无形资产均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进行摊销。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报告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 (十二)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十三)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以实际发生额入账，按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其中：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 (十四) 抵债资产的核算方法

抵债资产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公允价值冲销被抵部分的资产账面价值，包括贷款本金、已确认的表内利息以及其他应收款项、与贷款或应收款项对应的贷款损失准备或坏账准备等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抵债资产处置时，如果取得的处置收入大于抵债资产账面价值，其差额计入营业外收入；如果取得的处置收入小于抵债资产账面价值，其差额计入营业外支出。

## (十五) 受托业务

本行承办的受托业务主要为委托贷款和委托理财。委托贷款指由委托人提供资金，并按照委托人确定的贷款对象、用途、期限和利率，本行代理发放、监督、使用和协助收回的贷款；所有委托业务的风险、损益和责任由委托人承担，本行只收取手续费。委托理财指由本行自行设计并发行，将募集到的资金根据产品合同约定投入相关金融市场及购买相关金融产品，投资收益与风险由客户或客户与银行按照约定方式承担。

## (十六) 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行在职工为本行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行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行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行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行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行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行按职工工资总额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 退休员工福利

本行为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办理退休的员工经本行批准支付其自退休日起的各项费用。此项福利费用在内部退养计划实施日按其预计未来现金流折现计算，计入当期损益。本行在资产负债表日对折现额进行复核，相关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行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十七) 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行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行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行；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因开出信用证、开出保函、银行承兑汇票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变动金额，确认为当期损益。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 (十八) 收入

### 1、 利息收入和支出

本行利润表中的“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为按实际利率法确认的以摊余成本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等产生的利息收入与支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各期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间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行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本行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溢价或折价等，在确定实际利率时予以考虑。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行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是指将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预计存

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摊余成本的利率。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行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本行通过向客户提供各类服务收取手续费及佣金。其中，通过在一定期间内提供服务收取的手续费及佣金在相应期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其他手续费及佣金于相关交易完成时确认。

本行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行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合同资产的减值适用新金融工具准则。本行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行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行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行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行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提示：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也可以选择先确认为一项资产，并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企业应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披露。）

## (十九) 政府补助

###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行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



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行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行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行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行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行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行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行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行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行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行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 (二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股东权益外，其余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行按所得税适用的税率，以会计报表中确认的利润总额为基础，并根据现有的税收法规及其解释对免税收入和不可抵扣的支出作相应的估计并作纳税调整后计提应交税金和当期所得税费用。

资产和负债按会计和税务基础不同产生暂时性差额，并采用债务法以该暂时性差额为基础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该暂时性差额会于未来产生应税所得额。暂时性差额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也属于暂时性差异。

本行在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核查，并且在未来不再很可能有足够纳税所得以转回部份或全部递延所得税资产时，按不能转回的部份扣减递延所得税资产。

## (二十一)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行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 本行作为承租人

####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行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a.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b.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c. 本行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d. 本行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行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行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行按照本附注“三/（十二）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行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a.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b.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本行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c.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本行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行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行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行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行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提示：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

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原值较低的租赁。本行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 (4)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若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或延长租赁期限的变更可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若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应在变更当月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 (二十二) 资产证券化业务

作为经营活动的一部分，本行将部分信贷资产证券化，一般是将这些资产出售给结构化主体，然后再由其向投资者发行证券。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前提条件详见本附注“三、（七）4、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对于未能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信贷资产证券化，相关金融资产不终止确认，从第三方投资者筹集的资金以融资款处理；对于符合部分终止确认条件的信贷资产证券化，本行在资产负债表上按照本行的继续涉入程度确认该项金融资产，其余部分终止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其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三) 在实施会计政策中所做出的重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本行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行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评估并确认相关减值准备。

本行根据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的变化情况，本行区分三个阶段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第一阶段：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无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纳入阶段一，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减值准备；

第二阶段：自初始确认起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尚无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工

具纳入阶段二，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减值准备；

第三阶段：在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资产纳入阶段三，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减值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行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对金融资产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2、 所得税

在日常经营活动中很多交易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所得税时本行需要根据历史经验进行大量的估计工作。对于可预计的税务问题，本行基于是否需要缴纳额外税款的估计确认相应的负债。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结果同以往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认定期间的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款的确定产生影响。

## 3、 预计负债

本行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会判断是否因过去事项而形成现时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同时判断履行相关义务导致经济利益流出的可能性，以确定该义务金额的可靠估计数及在会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 4、 衍生金融工具以及其他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有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行通过向市场询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没有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行使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技术包括使用近期公平市场交易价格，可观察到的类似金融工具价格，使用风险调整后的折现现金流量分析，以及普遍使用的市场定价模型。本行对衍生及其他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估值模型尽可能使用可观察的市场数据，例如：利率收益率曲线，外汇汇率和期权波动率等。使用估值技术计算出的公允价值会根据行业惯例，以及当期可观察到的市场交易中相同或类似金融工具的价格进行验证。

本行通过常规的复核和审批程序对估值技术所采用的假设和估计进行评估，包括检查模型的假设条件和定价因素，模型假设条件的变化，市场参数性质，市场是否活跃，未被模型涵盖的公允价值调整因素，以及各期间估值技术运用的一致性。估值技术经过有效性测试并被定期检验，且在适当情况下进行更新以反映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情况。

## (二十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 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解释第 16 号规定,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 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单项交易), 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 企业在交易发生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 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 以及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 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 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 企业应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行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2、 重要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行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四、 税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应税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 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 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

##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一)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4,862,978.50	1,776,533.30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1,597,222,610.79	1,470,007,901.05
存放中央银行备付金	955,569,879.07	1,052,451,639.02
应计利息	853,425.49	819,736.26
合计	2,558,508,893.85	2,525,055,809.63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包括在现金中的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详见本附注“五/（三十三）/2”。

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人民币存款准备金，此存款不能用于日常业务。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 7.00%、7.50%。

人民币存款准备金存款范围包括个人存款、单位存款、保证金存款和委托业务负债项目抵减资产项目后的贷方余额及其它各项存款；存放中央银行备付金用于日常资金清算。

### (二) 存放同业款项

#### 1、 余额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存放境内同业	306,172,838.03	541,711,740.89
应计利息	1,818,210.17	1,166,904.45
减：损失准备	4,541.03	206,500.00
合计	307,986,507.17	542,672,145.34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包括在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中的存放同业款项详见本附注“五/（三十三）/2”。

2023 年度、2022 年度，本行存放同业款项账面余额均为阶段一，账面余额和损失准备均不涉及阶段间的转移。

### (三) 拆出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拆放其他非银行金融机构	1,2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应计利息	4,348,805.56	1,077,638.88
减：损失准备	1,928,538.99	4,338,410.31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合计	1,202,420,266.57	996,739,228.57

2023 年度、2022 年度，本行拆出资金账面余额均为阶段一，账面余额和损失准备均不涉及阶段间的转移。

(四)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按质押品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债券	1,895,565,000.00	149,960,000.00
应计利息	1,752,500.54	28,759.45
合计	1,897,317,500.54	149,988,759.45

2、按交易对手分类（不含应计利息）

交易对手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证券公司	1,070,650,000.00	0.00
保险公司	325,000,000.00	99,960,000.00
其他	499,915,000.00	50,000,000.00
合计	1,895,565,000.00	149,960,000.00

(五) 发放贷款和垫款

1、发放贷款和垫款构成

(1)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计量方式分类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其中：企业贷款和垫款余额	2,814,830,002.85	900,137,995.56
个人贷款和垫款余额	16,222,793,085.75	17,778,648,822.63
应计利息	92,788,495.72	79,517,654.98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411,571,313.29	393,670,841.8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净值	18,718,840,271.03	18,364,633,631.30
贷款和垫款净值	18,718,840,271.03	18,364,633,631.30

(2) 发放贷款及垫款余额（不含应计利息）按担保方式分类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信用贷款	1,823,259,477.20	9.58	3,176,678,805.63	17.01
保证贷款	17,046,447,910.79	89.54	15,404,798,646.69	82.47
抵押贷款	167,915,700.61	0.88	97,309,365.87	0.52
合计	19,037,623,088.60	100.00	18,678,786,818.19	100.00

(3) 公司贷款和垫款余额（不含应计利息）按行业分类

行业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农、林、牧、渔业	2,165,499.78	0.08	2,388,291.64	0.27
制造业	689,166,395.55	24.48	263,185,851.34	29.25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905,416.53	0.07	1,481,250.00	0.16
建筑业	500,299,511.64	17.77	138,077,390.92	15.34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87,184,651.41	3.10	22,876,957.21	2.54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107,512,242.26	3.82	17,368,274.53	1.93
批发和零售业	1,188,828,357.13	42.23	367,468,775.09	40.82
住宿和餐饮业	13,911,540.34	0.49	1,988,458.27	0.2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71,160,708.11	2.53	32,642,123.87	3.63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22,659,191.28	4.36	42,796,706.25	4.75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798,166.45	0.06	375,999.99	0.04
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	22,408,189.91	0.80	8,634,499.83	0.96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4,222,332.46	0.15	853,416.62	0.09
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	1,607,800.00	0.06		
公司贷款总计	2,814,830,002.85	100.00	900,137,995.56	100.00

(4) 公司贷款和垫款余额（不含应计利息）按性质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般贷款	2,814,830,002.85	900,137,995.56



(5)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贷款和垫款前十名为：

客户	贷款和垫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客户 1	5,000,000.00	0.03
客户 2	5,000,000.00	0.03
客户 3	5,000,000.00	0.03
客户 4	5,000,000.00	0.03
客户 5	5,000,000.00	0.03
客户 6	5,000,000.00	0.03
客户 7	5,000,000.00	0.03
客户 8	5,000,000.00	0.03
客户 9	4,950,000.00	0.03
客户 10	4,900,000.00	0.03
合计	49,850,000.00	0.30

2、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无持有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贷款情况。

(六) 金融投资

1、 余额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904,732,866.76	1,229,594,021.53
债权投资	1,219,017,467.87	1,888,175,800.13
其他债权投资	0.00	509,210,964.2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4,277,192.00	0.00
合计	4,168,027,526.63	3,626,980,785.91

2、 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政府债	1,020,496,810.00	9,954,140.00
金融债券	299,353,500.00	380,817,780.00
基金		50,055,251.38
同业存单	1,564,491,600.00	782,025,900.00
应计利息	20,390,956.76	6,740,950.15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合计	2,904,732,866.76	1,229,594,021.53

### 3、 债权投资

#### (1) 按债权投资交易类型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政府债	860,731,113.45	1,068,102,946.25
金融债	348,115,727.79	789,193,775.07
信托计划	0.00	108,110,000.00
应计利息	10,170,626.63	30,879,078.81
减：损失准备	0.00	108,110,000.00
合计	1,219,017,467.87	1,888,175,800.13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债权投资的抵质押情况详见“九/（二）/2”。

#### (2)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

##### 债权投资信用风险与预期信用损失情况

项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余额	1,219,017,467.87			1,219,017,467.87
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1,219,017,467.87			1,219,017,467.87

#####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变动表

损失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108,110,000.00	108,110,000.00

损失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108,110,000.00	108,110,000.00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50,000,000.00	-50,000,000.00
本期核销			58,110,000.00	58,110,000.00
期末余额				

#### 4、 其他债权投资

##### (1) 按其他债权投资交易类型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政府债		207,727,760.00
金融债		296,807,700.00
小计		504,535,460.00
应计利息		4,675,504.25
合计		509,210,964.25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明细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债券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变动	公允价值
政府债	207,662,488.76	1,443,257.70	65,271.24	209,171,017.70
金融债	297,205,683.90	3,232,246.55	-397,983.90	300,039,946.55
合计	504,868,172.66	4,675,504.25	-332,712.66	509,210,964.25

(3)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债权投资抵质押情况详见“九/ (二) /2”。

## 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1) 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交易类型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债转股	44,277,192.00	

###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明细

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投资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公允价值
无锡信安四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4,277,192.00		44,277,192.00

## (七) 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余额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原价	67,969,891.41	66,292,907.70
累计折旧	60,215,212.78	46,363,724.71
固定资产净额	7,754,678.63	19,929,182.99
在建工程	34,424.79	260,177.00
合计	7,789,103.42	20,189,359.99

### 2、 固定资产变动情况表

项目	运输设备	电子及办公设备	机器设备	合计
<b>账面原值</b>				
上年年末余额	1,824,732.06	62,717,309.27	1,750,866.37	66,292,907.70
加：本期购入	481,858.41	226,429.20	6,637.16	714,924.77
在建工程转入	0.00	2,187,238.90	0.00	2,187,238.90
减：处置或报废	1,206,239.32	18,940.64	0.00	1,225,179.96
期末余额	1,100,351.15	65,112,036.73	1,757,503.53	67,969,891.41
<b>累计折旧</b>				
上年年末余额	1,481,736.16	43,540,110.49	1,341,878.06	46,363,724.71
加：本期计提	174,870.72	14,623,286.10	217,252.21	15,015,409.03
减：处置或报废	1,145,927.35	17,993.61	0.00	1,163,920.96

项目	运输设备	电子及办公设备	机器设备	合计
期末余额	510,679.53	58,145,402.98	1,559,130.27	60,215,212.78
<b>账面价值</b>				
期末余额	589,671.62	6,966,633.75	198,373.26	7,754,678.63
上年年末余额	342,995.90	19,177,198.78	408,988.31	19,929,182.99

### 3、 在建工程情况表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机房设备	34,424.79	260,177.00

### (八)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b>1. 账面原值</b>	
(1) 上年年末余额	85,952,409.55
(3) 本期增加金额	-2,550,045.87
(4) 本期减少金额	-
(5) 期末余额	83,402,363.68
<b>2. 累计折旧</b>	
(1) 上年年末余额	32,630,604.83
(2) 本期增加金额	13,744,387.21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6,374,992.04
<b>3. 账面价值</b>	
(1) 期末账面价值	37,027,371.64
(2) 上年年末余额账面价值	53,321,804.72

### (九) 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余额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无形资产原值	188,908,094.58	144,494,350.15
累计摊销	145,495,861.61	113,604,373.37
无形资产账面净值	43,412,232.97	30,889,976.78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研发支出	6,164,030.62	3,744,032.83
合计	49,576,263.59	34,634,009.61

## 2、 无形资产变动情况表

项目	软件
<b>账面原值</b>	
上年年末余额	144,494,350.15
加：本期购入	22,125,386.09
研发支出转入	22,288,358.34
减：处置	0.00
期末余额	188,908,094.58
<b>累计摊销</b>	
上年年末余额	113,604,373.37
加：本期摊销	31,891,488.24
期末余额	145,495,861.61
<b>账面价值</b>	
期末余额	43,412,232.97
上年年末余额	30,889,976.78

## (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b>递延所得税资产：</b>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95,101,632.39	118,376,240.67
预计负债	675,000.00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0.00	395,479.66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0.00	83,178.17
应付职工薪酬	24,385,459.11	21,167,379.34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税差	261,949.06	618,644.14
未弥补亏损	11,304,685.21	11,856,781.00
合计	131,728,725.77	152,497,702.98
<b>递延所得税负债：</b>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64,395.00	0.00
固定资产全额抵减	879,787.39	2,017,749.27
合计	1,144,182.39	2,017,749.27

## (十一) 其他资产

### 1、 余额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34,931,080.73	22,451,234.73
其他应收款	184,311,887.98	87,126,362.54
预付账款	14,646,482.77	11,445,093.06
存出保证金	1,110,000.00	1,010,000.00
待摊费用	48,252,754.78	37,818,695.05
待退所得税	6,128,304.47	4,749,843.56
长期待摊费用	4,358,848.60	6,551,502.88
其他	204,314,311.96	73,913,735.92
合计	498,053,671.29	245,066,467.74

### 2、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垫付诉讼费	3,334,353.91	1,387,893.90
待处理业务款项	184,316,619.54	88,420,112.06
小计	187,650,973.45	89,808,005.96
减：损失准备	3,339,085.47	2,771,432.52
合计	184,311,887.98	87,036,573.44

### 3、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转出	期末余额
装修费	2,893,081.79		1,509,433.98	1,383,647.81
系统各平台使用费	2,923,157.80	1,279,973.59	1,640,601.56	2,562,529.83
其他	755,700.03		343,029.07	412,670.96
合计	6,571,939.62	1,279,973.59	3,493,064.61	4,358,848.60

(十二) 资产减值表

项目	本期金额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本期计提/转回	其他增加	外币折算差额	本期核销	本期转出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2,681,643.42	1,420,309.46	6,473.50		769,340.91		3,339,085.47
存放同业款项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206,500.00	-201,958.97					4,541.03
拆出资金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4,338,410.31	-2,409,871.32					1,928,538.9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393,670,841.87	354,348,563.41	126,588,109.77		463,036,201.76		411,571,313.29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108,110,000.00	-50,000,000.00			58,110,000.00		
合计	509,007,395.60	303,157,042.58	126,594,583.27		521,915,542.67		416,843,478.78



(十三) 向中央银行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借入中央银行款项	2,180,000.00	3,990,000.00
应计利息	1,332.22	655.89
合计	2,181,332.22	3,990,655.89

(十四)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同业存放	885,446,885.17	560,118,965.72
应计利息	8,346,142.66	162,657.40
合计	893,793,027.83	560,281,623.12

(十五) 拆入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拆入款项	585,000,000.00	585,000,000.00
非银行金融机构拆入款项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应计利息	4,966,513.89	7,722,527.78
合计	719,966,513.89	722,722,527.78

(十六)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 按金融资产类别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债券	2,266,915,000.00	2,343,000,000.00
应计利息	1,215,602.21	1,114,684.95
合计	2,268,130,602.21	2,344,114,684.95

2、 按交易对手（不含应计利息）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证券公司	37,000,000.00	0.00
商业银行	1,477,915,000.00	1,973,000,000.00
基金公司	752,000,000.00	370,000,000.00
合计	2,266,915,000.00	2,343,000,000.00

(十七) 吸收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活期存款	604,325,434.26	514,503,690.40
其中：公司类客户	213,119,037.07	162,498,929.25
个人客户	391,206,397.19	352,004,761.15
定期存款	21,144,569,120.65	18,911,275,437.32
其中：公司类客户	2,178,549,580.00	1,170,859,434.52
个人客户	18,966,019,540.65	17,740,416,002.80
保证金存款	1,012,796,511.80	775,557,258.03
其他存款	16,755,408.25	150,091,293.15
应计利息	473,781,569.19	332,661,457.16
合计	23,252,228,044.15	20,684,089,136.06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持有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吸收存款情况详见本附注“八/（二）”。

(十八)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支付	期末余额
1、短期薪酬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4,669,517.36	121,474,497.62	108,602,178.55	97,541,836.43
职工福利费		3,391,556.42	3,391,556.42	
社会保险费		3,103,073.58	3,103,073.58	
其中：医疗保险费		3,051,430.79	3,051,430.79	
工伤保险费		51,642.79	51,642.79	
住房公积金		3,376,915.32	3,376,915.32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295,437.95	2,295,437.95	
小计	84,669,517.36	133,641,480.89	120,769,161.82	97,541,836.43
2、离职后福利				
基本养老保险费		4,131,422.56	4,131,422.56	
失业保险金		129,016.24	129,016.24	
企业年金缴费		1,985,913.80	1,985,913.80	
小计		6,246,352.60	6,246,352.60	
3、辞退福利		793,904.96	793,904.96	
合计	84,669,517.36	140,681,738.45	127,809,419.38	97,541,836.43

(十九)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交增值税	9,604,300.39	11,062,009.49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672,301.01	774,340.63
应交教育费附加	480,214.99	553,100.48
合计	10,756,816.39	12,389,450.60

(二十) 预计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未决诉讼	2,700,000.00	

(二十一)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租赁负债	35,262,394.25	43,630,822.60

(二十二) 其他负债

1、 余额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利息	180,989.27	180,989.27
其他应付款	157,447,495.48	226,914,868.45
其他欠存	20,657,084.37	18,386,195.39
合计	178,285,569.12	245,482,053.11

2、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代收代扣款项	13,656,548.24	29,870,292.31
待处理款项	9,063,282.76	1,884,229.40
经费应付款项	22,252,423.22	10,714,892.71
应付渠道手续费	112,475,241.26	153,772,770.28
资产证券化资金	0.00	30,672,683.75
合计	157,447,495.48	226,914,868.45

(二十三) 股本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股本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二十四)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	期末余额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49,534.49	249,534.49	

(二十五) 盈余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357,019.51	10,664,476.36	15,021,495.87

(二十六) 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	期末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		66,500,000.00	66,500,000.00

(二十七)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年期末余额	4,283,999.48	-98,439,007.49
加：本期净利润	106,644,763.63	103,199,006.91
减：提取盈余公积	10,664,476.36	475,999.94
减：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66,500,000.00	0.00
减：对所有者的分配	0.00	0.00
期末余额	33,764,286.75	4,283,999.48

(二十八) 营业收入

1、利息净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收入	1,770,162,557.16	1,757,935,472.36
其中：存放中央银行	27,908,244.74	28,492,892.64
拆出资金	33,551,416.68	36,810,974.97
存放同业	10,585,015.90	14,623,901.2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5,935,762.25	12,678,453.95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发放贷款及垫款	1,636,279,247.17	1,592,238,202.42
债券投资	35,902,870.42	73,091,047.17
利息支出	968,717,412.88	875,282,224.94
其中：向央行借款	97,339.11	1,815.06
拆入资金	27,507,013.90	27,002,320.82
同业存放	39,279,378.05	24,277,922.9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44,506,913.83	39,258,546.72
吸收存款	857,326,767.99	784,741,619.43
利息净收入	801,445,144.28	882,653,247.42

## 2、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6,519,750.57	2,922,909.17
其中：结算手续费收入	5,894,686.15	5,749.30
代理手续费收入	175,289.47	0.00
托管手续费收入	8,525,246.32	2,436,843.69
其他手续费收入	1,924,528.63	480,316.1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36,089,332.54	104,370,524.31
其中：结算手续费支出	18,469,343.60	15,080,762.17
授信业务手续费支出	38,071,241.71	1,895,799.41
合作平台手续费支出	76,503,187.91	87,393,236.42
其他手续费支出	3,045,559.32	726.3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19,569,581.97	-101,447,615.14

## 3、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交易性金额资产投资收益	47,026,638.07	23,858,417.28
债权投资投资收益	1,945,369.01	26,332,651.29
其他债权投资投资收益	3,585,803.98	1,452,282.79
合计	52,557,811.06	51,643,351.36

#### 4、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稳岗补助	148,993.62	187,199.00
个税返还		1,046,509.83
小微企业专项奖励	894,000.00	
合计	1,042,993.62	1,233,708.83

#### 5、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交易性金额资产	2,639,498.62	-1,581,918.62

#### 6、其他业务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他收入	6,178,569.20	3,349,228.51

#### 7、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资产处置收益	426,413.69	197,876.49

### (二十九) 营业支出

#### 1、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建税	2,882,482.00	3,054,354.01
教育费附加	2,058,915.67	2,181,681.41
印花税	1,060,440.58	979,653.65
合计	6,001,838.25	6,215,689.07

#### 2、业务及管理费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员工费用	140,681,738.45	125,370,154.60
业务费用	72,523,764.56	65,704,809.10
固定资产折旧	15,015,409.03	16,489,447.2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472,627.87	10,427,286.76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无形资产摊销	31,891,488.24	45,333,011.35
安全防范费	713,645.04	685,445.71
使用权资产折旧	13,744,387.21	16,328,570.63
物业管理费	4,182,364.82	4,152,658.26
合计	282,225,425.22	284,491,383.63

### 3、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减值损失	1,420,309.46	2,093,519.48
存放同业款项预期信用减值损失	-201,958.97	-158,480.00
拆出资金预期信用减值损失	-2,409,871.32	4,338,410.31
发放贷款及垫款预期信用减值损失	354,348,563.41	478,473,247.24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减值损失	-50,000,000.00	-64,010,000.00
合计	303,157,042.58	420,736,697.03

### (三十)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结算罚款收入	0.00	27,500.00	0.00
其他	398,372.44	51,077.76	398,372.44
合计	398,372.44	78,577.76	398,372.44

### (三十一)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0.00	8,446.41	0.00
罚没支出	20,514.16	1,985,000.00	20,514.16
其他	30.00	1,214,622.13	30.00
合计	20,544.16	3,208,068.54	20,544.16

### (三十二)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递延所得税费用	19,812,232.16	16,118,278.10

### (三十三) 现金流量表附注

####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净利润（亏损以“-”号表示）	106,644,763.63	103,199,006.91
加：资产减值准备	303,157,042.58	420,736,697.03
固定资产折旧	15,015,409.03	16,489,447.22
使用权资产	13,744,387.21	16,328,570.63
无形资产摊销	31,891,488.24	45,333,011.3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472,627.87	12,380,491.6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426,413.69	-197,876.4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8,446.41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639,498.62	1,581,918.62
投资损失	-88,460,681.48	-51,643,351.36
筹资活动利息支出	1,934,438.42	2,081,863.5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20,685,799.04	18,943,800.4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873,566.88	-2,825,522.37
贷款的减少	-739,561,554.40	-1,306,473,701.59
存款的增加	2,427,018,796.06	-387,358,344.90
拆借款项的净增	-76,085,000.00	-73,091,047.1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1,981,859,868.12	-1,819,345,955.4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418,591,474.13	-53,881,475.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2,249,643.02	-3,057,734,021.14

####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库存现金	4,862,978.50	1,776,533.3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955,569,879.07	1,052,451,639.02
合同期为三个月内的存放同业款项	206,172,838.03	396,711,740.89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同期为三个月内的拆放同业款项	1,2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合同期为三个月内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95,565,000.00	149,960,000.00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62,170,695.60	2,600,899,913.21

## 六、 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本行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主要为利率风险）、操作风险等。本行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行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本行制定了政策及程序以识别及分析上述风险，并设定了适当的风险限额和控制机制。本行在董事会设有风险管理委员会，在经营层设有风险控制委员会，并由专门的部门——风险管理部、智能风控部、数据支持部、法律合规部、资产负债与计划财务部和金融市场部等负责风险管理工作。负责风险管理的部门职责明确，与承担风险的业务经营部门保持相对独立。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在风险偏好指引下制定适用于本行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和管理机制。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和经营层风险控制委员除定期召开风险管理会议外，还根据市场情况变化召开会议，对相关风险政策和程序进行修订。

###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客户（或者交易对象）可能无法或者不愿意履行对本行按约定负有的义务的风险。本行的信用风险主要源于发放贷款和垫款、表外信贷承诺等的信贷业务，和非我国财政部及人民银行发行的国债和票据的投资和与非我国人民银行外的金融机构的资金业务。

本行贷款审查制度和风险防范制度的核心内容包括：信贷政策制订；授信前尽职调查；客户信用评级（或测分）；担保评估；贷款审查和审批；放款；授信后管理；不良贷款管理；追究损失同业投资资产责任人的责任。信用风险管理的手段不限于取得抵押物权证及保证。对于表外的信贷承诺，本行一般会收取保证金以减少信用风险。

#### 1、 信用风险敞口

在不考虑可利用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的情况下，最能代表资产负债表日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存放同业款项	307,986,507.17

项目	期末余额
拆出资金	1,202,420,266.5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注 1）	1,897,317,500.54
发放贷款和垫款	18,718,840,271.03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81,249,079.04
债权投资	351,416,793.2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4,277,192.00
其他资产（注 2）	233,889,451.48
表内信用风险敞口合计	24,637,397,061.12
表外风险敞口合计	2,147,490,000.00
信用风险敞口合计	26,784,887,061.12

注 1：上述及后附金融资产信用质量表之信用风险未包括我国财政部发行的国债央行票据本金及其应收利息；

注 2：上表及及后附金融资产信用质量表之其他资产未包括抵债资产、代理业务资产、资本性和费用性支出。

## 2、 金融资产信用质量信息

### （1）各项存在信用风险的资产的信用质量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减值准备	合计
存放同业款项	307,991,048.20			4,541.03	307,986,507.17
拆出资金	1,204,348,805.56			1,928,538.99	1,202,420,266.5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97,317,500.54				1,897,317,500.54
发放贷款和垫款	17,884,416,210.75	1,028,168,358.40	217,827,015.17	411,571,313.29	18,718,840,271.03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81,249,079.04				1,881,249,079.04
债权投资	351,416,793.29				351,416,793.2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4,277,192.00				44,277,192.00
其他资产	198,963,102.31	34,931,080.73	3,334,353.91	3,339,085.47	233,889,451.48
合计	23,769,979,731.69	1,063,099,439.13	221,161,369.08	416,843,478.78	24,637,397,061.12

注：已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指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后确定的已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

（2）本报告期内，本行没有原已逾期或发生减值但相关合同条款已重新商定过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3、 抵押质押物和其他信用增值

本行制定了一系列政策通过不同的手段来缓释信用风险。其中获取抵押质押物、保证金以及取得公司或个人的担保是本行控制信用风险的重要手段。具体抵押质押物的类型和金额视交易对手或客户的信用风险评估而定。管理层定期对质押物的价值进行检查，在必要时会根据协议要求交易对手或客户增加抵押物。

本行接受的抵押质押物主要为以下类型：

买入返售交易业务：票据、债券等；

公司贷款或授信业务：房地产、存单、温州市重点工程应收款质押以及物业租赁收入账户质押、债券、银行本票等；

个人贷款或授信业务：房地产、存单、债券、银行本票等。

本报告期内无取得抵债资产和处置抵押质押物情况

### 4、 发放贷款和垫款及表外授信等授信业务的信用风险

#### (1) 集中度分析

当发放的贷款和垫款集中于一定数量的客户时，或者当一定数量的客户在进行相同的经营活动时、或其行业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时，信用风险则较高。

客户集中度：详见本附注五/（五）/1/（5）之客户集中度分析；

公司贷款和垫款的行业集中度：详见本附注五/（五）/1/（3）之公司贷款和垫款按行业分类；

#### (2) 发放贷款和垫款风险分类

根据银监会《贷款风险分类指引》[银监发(2007)54号]和《小企业贷款风险分类办法》[银监发（2007）63号]，本行把发放贷款和垫款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五类。正常类贷款是指借款人能够履行合同，没有足够理由怀疑贷款本息不能按时足额偿还；关注类贷款是指尽管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偿还贷款本息，但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次级类贷款是指借款人的还款能力出现明显问题，完全依靠其正常营业收入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可能会造成一定损失；可疑类贷款是指借款人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肯定要造成较大损失；损失类贷款是指在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后，本息仍然无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其中次级类、可疑类和损失类统称为不良贷款，正常类和关注类统称为非不良贷款。本行同时将表外业务也纳入客户统一授信，实施额度管理，并依据上述指引，对主要表外业务品种进行风险分类。

本行对公司类的贷款和垫款风险分类，信贷人员依据借款人的偿还能力，同

时考虑保证、质押抵押、逾期时间的长短等因素为未偿还贷款和垫款进行分类；支行或分行收集、检查并核实这些分类信息，并向风险管理部报告；风险管理部审查及在权限范围内认定部分贷款和垫款的分类，行长办公会议最终确定贷款和垫款的分类。

对个人信贷资产，本行主要依靠对申请人的信用评估作为发放个人信贷的基础，客户经理受理个人信贷业务时需要对信贷申请人收入、信用历史和贷款偿还能力等进行评估。客户经理的报批材料和建议提交贷款审批机构进行审批。本行严格执行对个人贷款的贷后监控，重点关注借款人的偿款能力和抵押品状况及其价值变化情况。一旦贷款逾期，本行将根据相应的内部管理规定开展催收工作。

本行对不同的授信业务规定了不同的检查频率，通常按月进行分类、月度动态调整、并按季度调整贷款损失准备金。对于某些重大的贷款项目，本行会根据贷后检查所获得的信息，适时地进行分类的调整。

### (3) 减值评估

对于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减值主要考虑为贷款的本金或利息是否逾期、借款人是否会出现流动性问题、信用评级下降、市场竞争地位恶化、或者借款人违反原始合同条款。本行通过单项评估和组合评估的方式来确定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减值。

#### 单项评估

本行对所有的金额重大的贷款和垫款进行减值测试，并根据风险分类制度将被分类为次级类、可疑类和损失类的公司类贷款和垫款以单项评估减值。在估算单项评估的减值准备时，本行会考虑以下因素：抵押质押物的价值、借款人经营计划的可持续性、当发生财务困难时提高业绩的能力、项目的可收回金额和预期破产清算可收回的金额、其他可取得的财务来源和担保物可实现金额、预期现金流入的时间。

#### 组合评估

按照组合方式评估减值的贷款和垫款包括除上述单项评估外的所有个人贷款和垫款，和所有由于并无任何损失事项、又或未能可靠计量潜在损失事项对未来现金流量的影响而未能以单项方式评估减值损失的公司类贷款和垫款。按照组合方式进行评估时，贷款和垫款会按照风险分类或在风险分类的基础上进一步按照不同的特征划分组合。以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的客观证据包括自贷款和垫款初始确认后，引致的该类或该细分类贷款和垫款的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出现下降的可观测金额，该可观测金额包括该类贷款和垫款借款人的付款情况出现不利变动、及与违约贷款互有关联的行业或地方的经济状况。结合历史数据和经验判断，本行一般组合计提准备在近年参照有关监管当局

指引基础上，正在逐步结合自身经营经验，建立符合风险控制与业务发展的风险拨备计提机制。据此，2018年度在根据监管当局审慎监管要求下，本行制订了系统而又突出风险管理重点的拨备计提政策。

##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行虽有清偿能力，但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本行董事会承担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并授权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审核批准流动性风险偏好、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重要的政策和程序，监督高级管理层对流动性风险实施有效管理和控制；本行监事会承担流动性风险管理的监督责任；本行高级管理层在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授权资产负债与财务管理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负责制定、定期评估并监督执行流动性风险偏好、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政策和程序，确定流动性风险管理组织架构，明确各部门职责分工，定期监测全行流动性风险状况，定期审议全行流动性风险监测报告、资金应急计划以及风险缓释措施；本行资产负债与计划财务部负责统筹管理全行本外币流动性风险；本行金融市场部负责协同资产负债与计划财务部开展全行本外币流动性风险管理工作；风险管理部负责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等业务风险对流动性风险的影响、评价和分析。

1、 2023年12月31日本行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逾期	即期偿还	3个月以内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合计
向中央银行借款				2,181,332.22			2,181,332.2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835,448,302.79		58,344,725.04			893,793,027.83
拆入资金			325,967,291.67	393,999,222.22			719,966,513.8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268,130,602.21				2,268,130,602.21
吸收存款		1,692,177,288.13	2,862,689,397.70	7,358,471,712.74	11,311,139,549.55	27,750,096.03	23,252,228,044.15
租赁负债			4,648,698.07	7,210,168.38	23,403,527.80		35,262,394.24
金融负债合计		2,527,625,590.92	5,461,435,989.65	7,820,207,160.60	11,334,543,077.35	27,750,096.03	27,171,561,914.54

###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银行表内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行的市场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吸收存款、贷款、投资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行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行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行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行资产负债与计划财务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行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

1、2023年12月31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合同到期日或重新定价日(较早者)的情况如下：

项目	1个月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已逾期/不计息	合计
<b>资产项目：</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552,792,489.86					5,716,403.99	2,558,508,893.85
存放同业款项	306,168,297.00					1,818,210.17	307,986,507.17
拆出资金	938,489,375.41	259,582,085.60				4,348,805.56	1,202,420,266.5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95,565,000.00					1,752,500.54	1,897,317,500.54
发放贷款和垫款	252,546,497.66	1,172,385,983.48	10,910,910,309.31	5,525,328,147.64	109,139,099.28	748,530,233.66	18,718,840,271.03
交易性金融资产	99,758,600.00	9,947,260.00	2,764,625,410.00	10,010,640.00		20,390,956.76	2,904,732,866.76
债权投资				160,240,462.29	1,048,606,378.95	10,170,626.63	1,219,017,467.8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4,277,192.00	44,277,192.00
<b>金融资产总计</b>	<b>6,045,320,259.93</b>	<b>1,441,915,329.08</b>	<b>13,675,535,719.31</b>	<b>5,695,579,249.93</b>	<b>1,157,745,478.23</b>	<b>837,004,929.31</b>	<b>28,853,100,965.79</b>
<b>负债项目：</b>							
向中央银行借款			2,180,000.00			1,332.22	2,181,332.2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835,446,885.17	50,000,000.00				8,346,142.66	893,793,027.83
拆入资金	200,000,000.00	125,000,000.00	390,000,000.00			4,966,513.89	719,966,513.8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266,915,000.00					1,215,602.21	2,268,130,602.21
吸收存款	2,916,193,091.85	1,618,178,293.00	7,244,810,845.00	10,971,518,824.11	27,745,421.00	473,781,569.19	23,252,228,044.15
租赁负债	411,299.63	4,237,398.44	7,210,168.38	23,403,527.80			35,262,394.24



辽宁振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1个月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已逾期/不计息	合计
金融负债合计	6,218,966,276.65	1,797,415,691.44	7,644,201,013.38	10,994,922,351.91	27,745,421.00	488,311,160.17	27,171,561,914.54
利率风险缺口	-173,646,016.72	-355,500,362.36	6,031,334,705.93	-5,299,343,101.98	1,130,000,057.23	348,693,769.14	1,681,539,051.25

#### (四)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信息科技系统以及外部事件造成本行损失的风险，包括法律风险，但不包括策略风险和声誉风险。

本行确定由董事会承担监控操作风险管理有效性的最终责任，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以及各层级高级管理层、风险与内控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部、其他管理部门/条线共同构成本行操作风险管理组织体系。本行内控合规中心承担本行内部操作风险的牵头管理职责，负责操作风险管理体系的建立和实施；金融科技中心负责信息系统安全和稳健运行的维护工作；审计部门负责对操作风险管理的有效性进行独立的评价和监督；其他各业务条线和管理部门负责在各自职责范围内承担相应的操作风险具体管理职责。

本行在强化操作风险控制方面的主要措施包括：

通过业务流程整合与业务制度修订对全行的制度进行全面整理，建立健全内部规章制度，规范操作流程；

建立常规报告、专项报告和操作风险损失报告所组成的报告机制，使管理层实时知晓和掌握操作风险暴露及管理状况，确保操作风险管理工作接受监督和评价；

强化操作风险培训，促进管理方法与时俱进，增强员工风险防范意识，培养操作风险管理队伍；

建立并完善业务连续性管理，制定策略、组织、方法、标准和程序等一整套管理过程，保障重要业务持续运营，并规范运营中断事件的应急处理程序；

建立内部控制评价系统，加大对员工操作风险控制的考核力度；

分离有潜在利益冲突的岗位，加强关键环节、关键岗位的事中控制和事后复核，建立相互监督与制约机制；

设立运营管理支持中心，对中后台业务处理、放款、财务核算、授权等操作风险易发环节进行集中化处理；

升级科技设备，建立安全认证机制，提高电子信息处理系统控制风险的能力；

强化对临柜等特殊业务的授权管理，利用计算机系统对操作环节审批权限实行刚性控制；

改革会计处理流程，完善操作流程和操作管理制度；

加大监督检查力度，对操作风险高发环节发起内控检查，针对发现的违规行为实施违规行为扣分与问责。

#### (五) 资本管理

本行的资本管理包括资本充足率管理、资本融资管理以及经济资本管理三个方面。

本行的资本管理和分配的政策由董事会定期审核。

本行按照原银保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计算资本充足率。原银保监会要求商业银行达到《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规定的资本充足率要求，对于系统重要性银行，原银保监会要求其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 8.50%，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 9.50%，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 11.50%。对于非系统重要性银行，原银保监会要求其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 7.50%，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 8.50%，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 10.50%。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资本充足率计算结果满足相关监管要求。

资本充足率管理是本行资本管理的核心。资本充足率反映了本行稳健经营和抵御风险的能力。本行根据战略发展规划、业务扩张情况、风险变动趋势等因素采用情景模拟、压力测试等方法预测、规划和管理资本充足率，以保持稳固的资本基础，在持续满足监管要求的同时，支持业务健康发展。

本行各资产负债表日的资本充足率的有关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b>核心一级资本</b>	<b>211,528.58</b>
实收资本	200,000.00
盈余公积	1,502.15
未分配利润	6,650.00
其他	3,376.43
<b>核心一级资本监管扣除数</b>	<b>5,471.69</b>
其他无形资产(不含土地使用权)扣减与之相关的递延税负债后的净额	4,341.22
依赖未来盈利的由经营亏损引起的净递延税资产	1,130.47
<b>核心一级资本净额</b>	<b>206,056.89</b>
<b>一级资本净额</b>	<b>206,056.89</b>
超额贷款损失准备	19,374.43
<b>资本净额</b>	<b>225,431.32</b>
<b>风险加权资产</b>	<b>1,821,421.30</b>
<b>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b>	<b>11.31%</b>
<b>一级资本充足率</b>	<b>11.31%</b>
<b>资本充足率</b>	<b>12.38%</b>

## 七、 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要支付的价格。公允价值估计根据在某一具体时点根据相关市场信息和与各种金融工具有关的信息而作出的。各类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估计基于下列所列方法和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分为以下三个层级。当无法获取公开市场报价时，本行通过一些估值技术或者询价来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第一层级：采用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包括在交易所交易的证券和某些政府债券。

第二层级：使用估值技术—直接或间接受全部使用除第一层级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大多数场外交易的衍生合约，从价格提供商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中债”）网站上取得价格（包括中债估值和中债结算价）的债券。

第三层级：使用估值技术—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按上述三个层级列示如下：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合计
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2,904,732,866.7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4,277,192.00	44,277,192.00
合计		2,904,732,866.76	44,277,192.00	2,949,010,058.76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按上述三个层级列示如下：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合计
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29,594,021.53		1,229,594,021.53
其他债权投资		509,210,964.25		509,210,964.25
合计		1,738,804,985.78		1,738,804,985.78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

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相关估值假设包括提前还款率、预计信用损失率、利率或折现率。本行所持有的债券均在中国银行间债券交易市场上市交易，并采用市场公认的 Shibor 同业间利率曲线有关参数定价交易。因此于 2023 年度，本行所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均被划分至第二层级，因此未发生第三层级金融资产的变动（2022 年度：同）。

##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所属层次
债权投资	1,219,017,467.87	1,241,253,340.00	第二层级

项目	上期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所属层次
债权投资	1,888,175,800.13	1,859,065,680.00	第二层级

除上述金融工具，其余金融工具的或由于期限较短或者无活跃市场目前不使用公允价值计量。

## 八、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 （一）关联方及其关联方关系

#### 1、 关联法人

##### （1） 持有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的股东

名称	期末余额	
	持股数	持股比例
沈阳荣盛中天实业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30.00%
沈阳天新浩科技有限公司	560,000,000.00	28.00%
沈阳启源工业泵研究所有限公司	450,000,000.00	22.50%
沈阳智通融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95,000,000.00	9.75%
沈阳金联邦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95,000,000.00	9.75%

上年年末余额		
名称	持股数	持股比例
沈阳荣盛中天实业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30.00%
沈阳天新浩科技有限公司	560,000,000.00	28.00%
沈阳启源工业泵研究所有限公司	450,000,000.00	22.50%
沈阳智通融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95,000,000.00	9.75%
沈阳金联邦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95,000,000.00	9.75%

注：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股东沈阳启源工业泵研究所有限公司所持有的 40,350 万股已冻结，占所持股本的 89.67%；股东沈阳智通融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所持有的 19,500 万股已冻结，占所持股本的 100.00%。

- (2) 受本行主要股东、内部人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控制、共同控制的企业，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本行主要股东、内部人及其近亲属可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或由本行内部人及其近亲属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 2、关联自然人

- (1) 本行董事、监事、关键管理人员；  
(2) 除本行董事、监事、关键管理人员外的内部人以及内部人的近亲属。

## (二) 关联方交易

### 1、关联交易

#### (1) 利息收入

关联法人及关联自然人本期及上期均未与本行发生利息收入交易。

#### (2) 利息支出

关联方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关联法人小计	237,310.80	1,527,309.68
关联自然人小计	1,623,077.77	553,863.70

#### (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关联法人小计	平台服务费	25,304,944.13	131,633.53

## 2、 关联交易余额

### (1) 贷款业务

关联法人及关联自然人贷款业务年末余额及上年年末余额均为 0 元。

### (2) 存款业务

关联方名称	业务内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关联法人小计	存款	27,372,217.39	19,270,722.13
关联自然人小计	存款	96,525,701.15	53,113,909.38
关联法人小计	存款应付利息	2,998.46	214,601.44
关联自然人小计	存款应付利息	753,906.54	198,902.48

### (3) 其他业务

关联方名称	业务内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关联法人小计	债权投资-资金信托		108,110,000.00
关联法人小计	其他应付款	869,611.83	1,283,278.73

## 3、 作为关联方的企业年金

在报告期，本行与本行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除正常供款外，未发生关联交易。

## 九、 或有事项、承诺事项及主要表外事项

### (一) 诉讼事项形成的或有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行作为原告尚未判决的诉讼 1 笔，涉案金额合计人民币 34,704.28 万元；本行作为被告尚未了结的诉讼 2 笔，涉案本金合计人民币 3.36 万元。

### (二) 承诺事项

#### 1、 资本性支出承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已签约但未支付	14,022,758.20	18,603,386.87

上述资本性承诺是指建造营业用房、购买设备及系统开发等的资本支出承诺。

## 2、 对外资产质押承诺

本行部分债券、票据被用作同业间卖出回购、向央行借款、央行再贴现。于各资产负债表日，相关余额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债券	2,481,600,000.00	2,551,600,000.00

## (三) 主要的或有风险的表外事项

期末余额			
项目	金额	保证金金额	保证金所占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2,147,490,000.00		

上年年末余额			
项目	金额	保证金金额	保证金所占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923,970,000.00	0.00	0.00
开出保函	4,462,762.00	223,138.10	5.00

注：2023年12月31日、2022年12月31日的银行承兑汇票均由存单100%质押。银行承兑汇票业务是指本行作为付款人，接受承兑申请人的委托，承诺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日，对收款人或持票人无条件支付银行承兑汇票金额的业务。开出保函指本行应申请人或委托人的要求，以出具保函的形式向受益人承诺，当申请人不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或承诺的事项时，由本行按保函约定履行债务或承担责任的表外业务。

## 十、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 十一、 其他重要事项

无。

辽宁振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九日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401150067

市场主体登记许可  
信息应用服务,  
记, 监管信息  
更多应用服务,  
记, 监管信息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出资额 人民币1545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等审计业务;受托代理记账、报账业务;税务咨询、税务代理、税务筹划、涉税鉴证和其他涉税服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年01月15日

证书序号:0001247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普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 (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 (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证书编号: 31000006028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8 年 12 月 29 日  
Date of Issuan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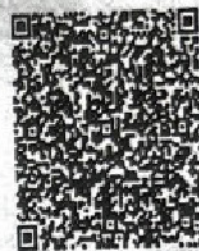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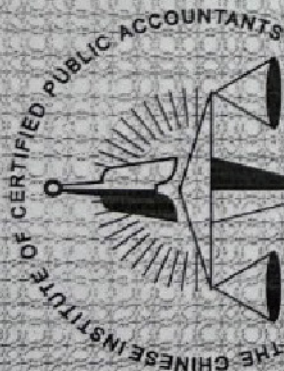


朱海平(310000060281)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05月31日



朱海平年检二维码

年 月 日  
/ /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朱海平

男

1971-02-17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330227197102174933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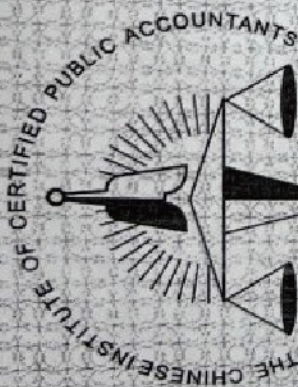
蔡易依年检二维码

证书编号: 31000006294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1年 03月 15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蔡易依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5-01-06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310106198501064022





APP



公众号